

理县通化乡三岔村级片区国土空间规划

(2024—2035 年)

文本、图集

理县通化乡人民政府

2026 年 6 月

理县通化乡三岔村级片区国土空间规划

(2024—2035 年)

规划文本

理县通化乡人民政府

2026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规划总则	1
1.1 规划作用	1
1.2 规划原则	1
1.3 规划依据	2
1.4 规划期限	4
1.5 规划范围	4
1.6 规划强制性内容	4
第二章 基础分析	5
2.1 区位条件	5
2.2 自然地理	5
2.3 资源禀赋	5
2.4 空间布局	6
2.5 产业基础	8
2.6 设施配套	9
2.7 人居情况	10
2.8 特征与问题总结	11
2.9 地方诉求与意愿	12
第三章 规划思路与功能定位	14
3.1 规划传导	14
3.2 发展定位	17
3.4 规划目标	18
3.5 规划策略	18
3.6 功能结构	19
3.7 人口预测	19
3.8 规划指标	20
第四章 底线协调共保	21
4.1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21
4.2 生态保护红线	21
4.3 城镇开发边界	21
4.4 村庄建设边界	21
4.5 地质灾害防控线	22
4.6 洪涝风险控制线	22
4.7 历史文化保护线	22
第五章 整治协调共促	24
5.1 农用地综合整治	24
5.2 建设用地整治	25
5.3 生态保护修复	25
第六章 用地协调共优	28
6.1 土地利用布局	28
6.2 农用地布局	28
6.3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布局	28
6.4 建设用地布局	28

6.5 其他用地布局	31
第七章 产村协调共荣	32
7.1 产业发展体系	32
7.2 产业发展结构	32
7.3 产业发展策略	32
7.4 产业发展规划	33
7.5 产业用地布局	35
第八章 设施协调共享	36
8.1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36
8.2 道路交通规划	36
8.3 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37
8.4 农田灌溉设施规划	39
8.5 防灾减灾设施规划	40
第九章 乡村空间设计	42
9.1 历史文化保护	42
9.2 风貌引导与人居环境整治	43
9.3 居民用地规划	48
第十章 实施保障	50
10.1 组织保障	50
10.2 实施计划	50
10.3 图则管控	50
10.4 政策配套	50
10.5 监督评估	51
第十一章 附则	52
11.1 规划成果	52
11.2 规划审批与组织实施	52
11.3 规划解释	52
附表	53
附表 1: 规划指标表	53
附表 2: 国土空间用途结构调整表	53
附表 3: 地块控制指标表	55
附表 4: 居民点一览表	56
附表 5: 重点建设项目表	56
附表 6: 村级公共服务设施配置一览表	58
附表 7: 历史文化保护规划一览表	59

第一章 规划总则

1.1 规划作用

为切实落实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总体部署，全面落实省委、州委、理县县委决策部署，以片区规划引领国土空间布局、生产力布局、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布局等，促进乡村振兴和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政策文件，编制《理县通化乡三岔村级片区国土空间规划（2024-2035年）》（以下简称“本规划”）。

本规划是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中乡村地区的详细规划，是三岔村、西山村开展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活动、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核发乡村建设项目规划许可、进行各项建设等的法定依据。

1.2 规划原则

1.2.1 片区统筹，多规合一。

按照全域全要素管控的要求，统筹乡村国土空间、产业发展、镇村体系、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推动乡村地区涉及空间保护利用的各类规划有机融合。

1.2.2 坚守底线，绿色发展。

优先保障粮食安全、生态安全 and 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安全，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红线保护要求，严守生态环境底线合理推进各类建设用地适度集中，提升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1.2.3 因地制宜，彰显特色。

尊重自然地理、空间肌理、建筑风貌和文化习俗的多样性，彰显地域人文特色，同时强化乡村地区传统文化的保护及传承，建设特色彰显的和美乡村。

1.2.4 以人为本，品质提升。

以乡村地区村民需求为中心，综合考虑乡村地区地缘与人缘关系以及人口流动趋势，优化乡村人居环境，构建公平均等的公共服务体系，增强村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实现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

1.2.5 中心带动，共同富裕。

以乡村振兴为目标，科学统筹规划村级片区产业发展路径，优化片区产业结

构，以中心村带动片区内其他村产业发展，促进乡村区域经济发展，推动集体经济组织壮大，实现乡村区域共同富裕。

1.2.6 尊重民意，好用实用。

立足片区实际情况，深入分析村级片区内各村庄的现状需求以及优势短板，同时深入了解片区内各方意愿，编制解决片区发展问题的实用性规划，真正做到指导片区保护、建设和发展。

1.3 规划依据

1.3.1 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年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年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保护条例》（2011年修订）；
《四川省城乡规划条例》（2011年通过）；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办法》（2022年修订）；
其他国家或地方有关土地、水等保护与管理的法律法规及地方性法规。

1.3.2 技术标准

《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技术规程》；
《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
《四川省村规划指南（征求意见稿）》；
《四川省村级规划备案程序及审查要点》。

1.3.3 政策文件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中发〔2018〕1号）；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锚定农业农村现代化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
(2026 年中央一号文)；

《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城镇开发边界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自然资规〔2026〕1 号)；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村庄规划促进乡村振兴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5 号)；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村庄规划工作的意见》(自然资办发〔2020〕57 号)；

《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1 号)；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村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川自然资发〔2020〕38 号)；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作的通知》(川办发〔2020〕55 号)；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改进和优化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管理工作的通知》(川自然资发〔2019〕44 号)；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严格规范永久基本农田占用调整和补划管理的通知》；

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以乡村国土空间规划引领县域内片区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以片区为单元编制乡村国土空间规划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川委厅〔2021〕53 号)；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关于以片区为单元编制乡村国土空间规划的工作方案〉的通知》(川自然资发〔2021〕38 号)；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四川省乡镇级、村级规划编制指南和备案审查要点的通知》(川自然资发〔2021〕70 号)；

中共阿坝州委办公室阿坝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以乡村国土空间规划引领县域内片区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阿委办发〔2022〕23 号)；

中共阿坝州委办公室阿坝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阿坝州高质量编制片区乡村国土空间规划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阿委办发〔2022〕26号）；

中共阿坝州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四川省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工作推进方案》的通知。

1.3.4 相关规划

《理县乡村振兴战略总体规划（2023—2027年）》；

《理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理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

《理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理县桃坪羌文化体验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理县“十四五”农业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

《理县省级高山蔬菜现代农业园区规划（2020—2025年）》；

《理县特色水果产业园区发展规划（2020—2025）》；

《桃坪羌寨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2—2035年）》；

以及其他相关规划。

1.4 规划期限

规划目标年为2035年，规划基期年为2023年，规划期限为2024—2035年。

1.5 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包含三岔村、西山村，中心村为三岔村，规划总面积为208.39平方公里。

1.6 规划强制性内容

本规划文本中加粗字体有下划线部分为规划强制性内容。强制性条文是必须严格遵照的指标和规定；强制性内容不得随意修改，确需修改的应当按照法定程序进行。

第二章 基础分析

2.1 区位条件

地理区位：片区位于通化乡，地处青藏高原东缘，阿坝州理县东部，西邻理县上孟乡、下孟乡、甘堡乡及杂谷脑镇，东、南连汶川县，北与茂县相接。

交通区位：片区主要依靠通村公路对外联系，外部连接汶马高速（蓉昌高速）和国道 G317，距桃坪高速出入口 36 公里，距通化乡政府 8 公里，距理县县城 41 公里，距汶川县城 30 公里，距成都市约 160 公里。

旅游区位：片区南接通化城址（红二方面军途经之地）、薛城古镇；东倚桃坪羌寨风景名胜区，是“桃坪羌寨”第二旅游集散地；北临岷山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自然风光优美。

2.2 自然地理

地形与地质地貌：片区地处川西横断山区，海拔 1550-4769 米，具有大高山、深沟谷、坡陡峭的地形特征。片区内群山连绵，峰峦叠翠，沟谷狭窄，河流深切，呈“V”字形态，是一个典型的封闭的中高山峡谷区，具有高山立体的、多层次分布的特点。区域整体呈东西高、中间低，村庄建设区域多处于沟谷地区和高半山地区。

气候：片区气候差异较大，冬春两季较长，且寒冷干燥、降水稀少、晴朗多大风；夏秋两季较短，气候差异显著，具有山地立体型气候特征。年均气温 12.9℃，无霜期 225 天，年均降雨量 408.7 毫米，属亚热带季风气候。

2.3 资源禀赋

2.3.1 自然资源

生物资源：片区属于河谷半山腰温暖带干旱河谷，沿杂谷脑河北岸，植被较少，往三岔沟内逐渐增多，以草本植物和旱生灌木为主。

草本植物有黄蒿、白刺花等；旱生灌木有羊蹄甲、骆驼刺、枸杞等；散生的乔木有白杨、核桃、臭椿、洋槐等；药用植物有红柳、川枸杞、狭叶柴胡、虫草、天麻等；主要花卉有兰、梅、菊、芍药、海棠、金银花、羊角花、月季、仙人掌等；兽类有蝙蝠、黄猴、狼、野猪、獐、盘羊、山驴、野牛、野兔、田鼠、地老鼠等；鸟类有白鹳、老鹰、金鸡、雉鸡、斑鸠、布谷鸟、燕子、麻雀等；爬行类

主要有壁虎、蛇等；两栖类有青蛙、蟾蜍等。

水资源：片区流域面积 99.27 公顷，主要河流为三岔沟，自北向南穿三岔村而过；其他为自然冲沟，包括瓢厂沟、甲米沟、萝卜沟、孙家沟等。西山村水资源缺乏，用水主要引自三岔村和桃坪镇桃坪村。水资源分布不均。

旅游资源：三岔村三分之二面积位于生态保护红线内，内有高原海子、高山草甸等优美自然风光；西山村的浮云牧场因西山云海景象天天有，时时变，奇幻万千而得名，集住宿、露营、观景、旅游为一体，已具有一定的知名度。

2.3.2 民俗资源

片区是羌族的主要聚居区，三岔村为中国传统村落，至今仍有羌族的羌碉、羌族羊皮鼓舞、羌族口弦、西山白石祭等特色的民族传统民居，民族习俗、民族节庆，各具特色的民族建筑、习俗、美食、节庆等都体现出片区原汁原味的民族文化内涵。

2.3.3 特色资源

俄比且迪（白石祭）：是通化乡西山村羌民的传统祭祀活动，以祭祀羌族的白石神为主。羌族是一个信仰万物有灵的民族，所谓“万物有灵，白石为表”，白石是羌人灵魂诸神的代表。

通化乡西山村天盆山顶的白空寺是羌人白石崇拜的始祖地，是羌族地区唯一一座供奉自然白石的寺庙，现仅剩残垣断壁，毁于“文革”。它供奉着三尊自然白石——“白曦曦”“白郎郎”“白哈哈”。这里还留有红军长征途经通化的遗迹。

每年农历正月初八、四月初八和八月初八，羌人都会在这里开展俄比且迪（白石祭）活动，祈福纳吉，更是寄托着羌民族对白石的无比崇拜和敬畏。

2.4 空间布局

2.4.1 底图底数

以 2023 变更调查成果数据为基础，衔接上位国空底图底数，综合水资源、土壤资源、矿产资源、地质环境、森林资源和基础测绘等调查评价成果，结合现场调研，按照《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要求，进行用地细分，形成符合规定的国土空间利用现状和工作底数。片区基数转换结果为：

三岔片区土地利用总面积 20838.91 公顷。其中以林地为主，林地面积 15572.94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74.73%；草地面积 3092.80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

的 14.84%; 耕地面积 70.18 公顷, 占比 0.34%; 园地面积 194.66 公顷, 占比 0.93%; 建设用地面积 34.44 公顷, 建设开发强度为 0.17%; 城乡建设用地 18.59 公顷, 占建设用地总量的 53.98%; 水域及其他面积 1835.29 公顷, 占比 8.81%。

2.4.2 空间利用

片区(除城镇开发边界内区域)土地利用现状以林地为主, 整体呈现生态为基, 村田相融(九分林草, 一分田园及其他)的格局, 其中:

耕地: 具有山区耕地特征典型, 耕地比重小, 坡地为主, 连片度低、质量一般, 耕作条件有待提高。片区耕地面积 70.18 公顷, 均为旱地, 占片区总面积的 0.34%; 其中 25 度以上 35.55 公顷, 占耕地面积的 50.66%; 受限于地理条件, 耕地多为坡地。耕地主要集中在高半山地区, 西山村居多, 其他地区零星分布; 平均质量等级为 11 等, 总体质量一般; 多用于种植蔬菜, 效益有待提升。片区耕地以种植非粮作物为主, 种植面积 44.23 公顷, 占耕地面积的 63.02%; 未耕种 11.07 公顷, 种植粮食作物 13.63 公顷, 种植粮与非粮食作物 1.25 公顷。

园地: 片区园地面积 194.66 公顷, 占片区总面积的 0.93%; 分布较散, 以果园种植为主, 种植面积为 158.84 公顷, 占园地面积的 81.60%; 以果园种植为主, 多种植青红脆李、甜樱桃、车厘子、药材等。园地恢复属性面积为 49.94 公顷, 有一定复耕潜力, 以工程恢复图斑为主, 工程恢复面积 45.02 公顷, 落实耕地利用优先序, 后期可根据农民意愿、经济成本、社会风险等考虑对一部分园地进行复耕。

林地: 林地覆盖率高, 以天然林、公益林为主, 连片性及郁闭度高。片区林地资源丰富, 林地面积 15572.94 公顷, 占片区总面积的 74.73%; 以乔木林为主, 面积为 10891.53 公顷, 占片区总面积的 52.27%; 灌木林地面积 4561.68 公顷; 其他林地面积 119.73 公顷, 主要分布在山坡地, 植物种类丰富成片。片区属川西高山峡谷针叶林带, 植被物种较为丰富, 植物区系复杂, 种类超 2000 余种, 有冷杉、灌状栎、槭树等优势树种分布, 夏季景观效果较好。片区天然林面积 14422.83 公顷, 占林地比重 92.61%。结合林地一张图中的公益林数据与基数转换数据中的林地做叠加分析, 现状公益林面积为 14210.12 公顷, 林地郁闭度集中在 40%至 90%之间, 郁闭度在 70 以上占 56.11%, 连片性及郁闭度高。

草地: 草地成片, 主要为天然牧草地, 大部分属于基本草原。片区草地资源

丰富，草地面积 3092.80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14.84%；以天然牧草地为主，面积为 2691.51 公顷，占片区面积的 12.92%；其他草地面积 401.29 公顷，分布在山坡地，分散呈片状。结合基本草原数据与基数转换数据中的草地做叠加分析，现状基本草原面积为 2526.24 公顷，主要为重要放牧场、割草地和具有特殊作用的草原。

水资源：水资源分布不均，三岔村充沛，西山村缺乏。片区流域面积 100.07 公顷，主要河流为三岔沟，自北向南穿三岔村而过；其他为自然冲沟，包括瓢厂沟、甲米沟、萝卜沟、孙家沟等。西山村水资源缺乏，用水主要引自三岔村和桃坪镇桃坪村。

村庄建设：片区开发强度为 0.17%，村庄建设用地面积占建设用地总量 53.98%，主要为农村宅基地。片区宅基地总面积约为 16.13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约 0.08%，人均宅基地约 148 m²，有一定的优化潜力。片区内河谷地区部分小规模聚居居住，大多数地区呈分散形态；高半山地区居民点多呈分散形态。片区内商服类产业集中在西山村浮云牧场民宿酒店内（因企业内部因素近期暂未营业），其他区域无商服用地，不利于片区产业的发展。

2.5 产业基础

2.5.1 第一产业

经济来源以果蔬种植为主，虫草等名贵中药材采掘、生猪养殖为辅，农业附加值有待提升。

片区盛产甜樱桃、红脆李等优质无公害特色水果，大红袍花椒色、麻、香俱全、深受川人青睐，羊肚菌等特色蔬菜四季不衰，是理县著名特色小水果产地。三岔村有集体经济木尔水果基地，村内种植青红脆李、甜樱桃等水果总规模 600 亩，年产值约 360 万元，同时建成院子蜀香二号辣椒、三岔羊肚菌等种植基地；西山村青红脆李、车厘子、花椒种植年产值 300 万元左右，另有少量中药材种植。片区养殖以生猪为主，共有养殖设施 25 处，其中集体中型规模养殖场一处（目前闲置），其余均为小型养殖场。各村均成立了以村社为单位的集体经济组织，经营情况良好，基本做到收支平衡，略有结余。

2.5.2 第二产业

片区内有 2 处露天采矿用地面积为 1.22 公顷，主要为露天开采砂石场地，

土地表面被破坏，存在裸露现象，不利于片区生态发展且存在一定安全隐患，后期考虑对工矿用地进行修复或产业植入进行功能置换。

2.5.3 第三产业

产业发展基础良好：片区具有浓厚的羌族传统文化气息，有较大的民族文化发展潜力；文化旅游资源丰富，有白空寺、红军文化、西山白石祭文化等特色文化资源；片区还拥有具有高端、特色、领航性质的商旅综合服务体浮云牧场，带动了整个通化乡的旅游业发展。

旅游业发展缓慢，挖掘与利用不足：片区旅游产业总体处于理县的中下游水平。整体资源开发利用程度不足，业态发展滞后。以单个产业项目形式为主，产业之间的联动性差，产业缺乏整体统筹包装，难以带动周边区域联动发展。目前浮云牧场由于内部经营问题处于歇业状态，片区旅游业几乎停滞。

2.6 设施配套

2.6.1 公共服务设施现状

片区内各村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基本完善，均设有村委会、文化活动中心、日间照料中心、卫生室、便民服务中心、应急避难场所等。两村均无农家便利超市，村民日常用品购买不便。部分设施存在条件差、场地不足、设备简陋、闲置等问题。

旅游设施不足，休闲设施较少，缺少联动空间、缺少商业配套，有待覆盖完善。仅在西山村设有旅游停车场，目前闲置；片区内停车主要依靠居民院落或道路两侧，停车场地不足。

2.6.2 道路基础设施现状

对外交通：对外交通依靠通村公路（院三路 15 公里、西山村村道 19.9 公里）较畅通，道路宽度 3.5 米较狭窄，部分路段有损坏，存在一定的交通运输压力。

内部交通：由于地形地貌复杂，道路多环绕而上，造成道路冗长，维护成本高，且断头路多，缺乏横向道路连接，内部交通联系不畅，村与村之间不通达。多处道路位于地质灾害点附近，道路沉降严重，安全风险较高，村内道路质量、等级和安全性有待提升。

2.6.3 给排水设施现状

给水现状：片区内多以高位水池（桶）蓄水供水，水源以泉水和山溪水为主，

西山村需从旁村引水使用。三岔村内 1 处水厂为镇区供水。水源不稳定，易受地质灾害影响水质，饮用供水量尚能满足现状用水需求，不同时期供水量差异大。

排水现状：三岔村有 1 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其余均为散排或者使用化粪池。雨污水排放整体尚未构成体系，需规划完善污水排放设施。

农业用水设施现状：片区农田主要集中分布于沟内谷地及两侧山坡，以旱地为主，三岔沟常年水流稳定，沟内谷地灌溉方便，但两侧坡地灌溉设施较为缺乏。

2.6.4 电力电信设施现状

供电：片区内电源由乡镇 35kV 变电站提供，内部均设有 10kV 电力线，现状电力电缆均为架空线，经村中变压器变压后直接供给用户，供电能力较为充足，供电稳定，部分地区供电半径大，线路产生老化，供电得不到保障。三岔村已有梯级水电站一座，正在修建 2 座水电站（目前处于停工状态）。

电信：村电话普及率达到 100%，4G 信号生活区全覆盖，通讯已实现全村覆盖。未建有 5G 基站，基站数量不满足未来智慧村庄建设。村固话服务线路由片区外架空线接至村内室外电信交接箱，分线入户。电视信号由通化乡有线电视网引入至电视前端机房，再分配至各用户前端箱。

2.6.5 环卫亮化设施现状

公共厕所：公共厕所布置较少，且有些闲置未对外开放、无人维护，卫生条件较差。

垃圾收集点：垃圾收集点简陋且缺乏绿地布置，村内垃圾收集方式为户分类，村收集，垃圾桶沿道路设置。环卫设施较完善，但由于道路交通较差，村内垃圾经常不能及时收集转运。

垃圾转运站：目前村内无垃圾转运站，垃圾收集后由通化乡统一转运至理县垃圾处理厂进行统一处理。

户厕普及率：目前村内户厕普及率 100%，全部为水冲式户厕，卫厕污水排入自家化粪池，化粪池普及率达到 80%。

亮化设施：仅村庄内部有少量路灯，村道旁未布置，路灯覆盖度低，夜晚出行安全隐患大。

2.7 人居情况

2.7.1 人口情况

截至 2023 年片区户籍人口 1093 人，常住 1004 人，常年外出人口约 89 人，流出人口以外出务工人员为主。片区人口呈逐年递减趋势。受限于地理环境，人口分布较为分散，聚居度较低，依山傍水，三岔村河谷地区有小规模聚居，其他居民点在沟谷地区和高半山地区零散分布。

从事一产劳动力占 63.59%，且多为中老年，农村劳动力逐年下降，人地分离现象及农村空心化问题趋势明显。现状 45 岁以上人口占比较大，60 岁以上人口占比 21%，农村老龄化明显升高。

2.7.2 农村居民点建设

聚居情况：现状聚居度略低，除三岔村河谷地区有小规模聚居，大多数地区呈分散形态；高半山地区居民点多呈分散形态。

建筑质量：片区存在大量散居宅基地，这类民居主要以一、二层为主，少数为三层，住宅前院落面积小，建筑面积在 100-300 平方米不等，建筑质量一般，部分存在闲置和破旧情况。

建筑风貌：除聚居点外，片区内建筑多为农村自建房，由于缺乏统一的规划管理，村里建筑外立面风格各异，建筑风貌不一，质量和风貌有待提升。村庄建筑以羌式改良民居为主，门窗保留了羌式风格的花窗以及吉祥结纹理。

人居环境：山水格局清晰，山间溪谷纵横，生态环境优良，但景观风貌需要加强塑造。配套需要提升，旅游配套需加强；部分路段道路质量较差，且易发生山体滑坡，应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

2.8 特征与问题总结

2.8.1 典型特征

特征一：羌族主要聚集区，文化特色明显

片区人口约 78%为羌族，是羌族的主要聚居区，至今仍有羌族的羌碉、羌族羊皮鼓舞、羌族口弦、西山白石祭等，特色民族建筑、习俗、美食、节庆等都体现出片区原汁原味的民族文化内涵。

特征二：高山精品果蔬产业初具规模，理县特色小水果产地

片区盛产甜樱桃、红脆李等优质无公害特色水果，大红袍花椒色、麻、香俱全、深受川人青睐，羊肚菌等特色蔬菜四季不衰，是理县著名特色小水果产地。

特征三：区域重要的生态保育区和康养休闲地

三岔村三分之二面积位于生态保护红线内，内有高原海子、高山草甸等优美自然风光；西山村的浮云牧场因西山云海景象天天有，时时变，奇幻万分而得名，集住宿、露营、观景、旅游为一体，已具有一定的知名度。

特征四：生态本底优良，景观层次丰富

片区依托高山峡谷地貌，外窄内宽，高山立体多层次分布，河谷特征明显。依山傍水、植被茂盛、空气清新，生物资源丰富，片区森林覆盖率达 74.73%，林草覆盖率达 89%。空间格局富有特色，山水相依、景田相望，农田相间。

2.8.2 核心问题

问题一：片区耕地较少，一产业价值有待提升，三产挖掘利用不足

片区一产耕地少，仅占片区总面积的 0.34%，多为坡地，平均质量等级为 11 等，土壤薄且存在部分撂荒，用于种植养殖土地规模化不足；三产发展基础较好，但挖掘及利用不足，主要依托单个产业项目，产业融合度不够，特色需加强。

问题二：内部交通不通达，人居环境有待改善

片区对外交通畅通，但片区内部缺乏横向道路连接，内部交通联系不畅，村与村之间不通达，且地灾存在安全隐患。配套设施需加强，“缺乏”与“闲置”并存，分布不均。除聚居点外，片区内建筑多为农村自建房，由于缺乏统一的规划管理，村里建筑外立面风格各异。

问题三：居民点分散，存在闲置，土地利用有待优化

片区居民点现状聚居度略低，除三岔村河谷地区有小规模聚居，大多数地区呈分散形态；高半山地区居民点多呈分散形态。居民点分散，建筑质量一般，部分存在闲置和破旧情况，资源节约、集约度不够。

问题四：生态安全有待提高，地灾安全威胁较大

片区属干旱河谷地区，水土流失严重区面积 14210.12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68.19%。

片区共有地质灾害点 16 处（其中滑坡 8 处，崩塌 4 处，泥石流 4 处），规模为中小型，威胁人数约 956 人，对片区安全影响较大。西山村多条道路在地灾点附近，存在沉降、路面损毁情况，安全风险较高。

2.9 地方诉求与意愿

通过问卷调查充分了解农村居民意愿，主要存在以下四类意愿：

- (1) 完善村庄配套设施，道路交通优化，享受便捷生活；
- (2) 提升居住环境，提高乡村居民生活品质，基础设施不断改善；
- (3) 挖掘文化，丰富业态，带动创收，做强农业产业，做大乡村旅游，过上更加富裕的生活。
- (4) 优化资源布局，合理安置，强化生态廊道建设。

第三章 规划思路与功能定位

3.1 规划传导

3.1.1 《理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1）战略定位

打造藏羌生态文明走廊，充分体现理县绿色生态及人文特色，推动“农旅、文旅、康旅、体旅”深度融合，确定理县的总体定位为藏羌文化走廊重要节点、以红叶和温泉为特色的旅游目的地。

落实主体功能区，重点生态功能区 5 个，为朴头镇、米亚罗镇、桃坪镇、蒲溪乡、古尔沟镇；农产品主产区 4 个，为上孟乡、甘堡乡、下孟乡、通化乡；城镇化地区 2 个，为杂谷脑镇、薛城镇。片区所在通化乡为农产品主产区。

（2）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总体格局

构建“一廊一核、三山三区”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一廊”：藏羌生态文明走廊。“一核”：县域发展核心，即中心城区，打造以县域综合服务和旅游服务功能为主的综合型城镇。“三山”：邛崃山、鹧鸪山、大白山生态屏障。夯实水源涵养功能，保护生物多样性。“三区”：河谷精品果蔬产业区、高半山生态农业示范区、高原特色畜牧发展区。

构建“1 个中心城区—5 个中心镇—5 个一般乡镇”的三级城镇体系。根据县域乡镇发展特色与潜力，城镇职能划分为综合服务型、农旅融合型、康旅融合型、文旅融合型、体旅融合型、工旅协调型城镇。片区位于 5 个一般乡镇之一的通化乡，是农旅融合型乡镇。

规划形成“29 个中心村、34 个一般村”的二级村庄等级体系。将县域内村庄划分为城郊融合、集聚提升、特色保护三种类型。其中三岔村为特色保护类中心村，西山村为集聚提升类一般村。

（3）产业发展

特色农牧业：按照“稳粮转型、强果优蔬、培育药菌、开发林果”和“扩牛兴蜂稳禽、禁羊控猪减免”等思路，培优培强生态蔬菜、特色水果、优质畜禽、人繁菌类四个主导产品，大力发展道地药材、高原花卉、中蜂养殖等 N 个配套产业，构建“4+N”特色现代农牧产业体系。构建河谷精品果蔬产业区、高半山生态农业示范区和高原特色畜牧发展区三个农牧业发展片区，以薛桃特色果业现代农

业园区、理县高原蔬菜现代农业园区为重点培育多个农业园区和农业生产基地。做大做强绿色农副产品加工业，提升农产品商贸流通业。完善农产品初加工布局。以理县现代农业园区为基础，强化果蔬等农产品的产后商品化处理加工，积极引进清洗、分级、包装、预冷、储藏等一体化的商品化生产设施设备，建设果蔬等农产品采后商品化处理中心。深挖藏羌民族特色农产品传统加工工艺，发展特色农产品加工业。片区包含河谷精品果蔬产业区、高半山生态农业示范区和高原特色畜牧发展区三个农牧业发展片区，产业多元，有生态蔬菜、特色水果、优质畜禽、道地药材、高原花卉等产业，是薛桃特色果业现代农业园区的重要组成。

工业产业：构建“1+4+N”绿色生态工业体系。优化理县绿色产业园区和下孟工业集中区空间布局，构建以清洁能源开发和消纳利用为核心，生态加工、氢能制造、信息数据、光伏前端4项产业为重点，农产品冷链物流、电子商务、生物医药、节能环保等N个产业为补充的绿色生态工业体系。

文旅产业：构建以藏羌生态文明走廊为轴线，以东部羌文化体验和农旅融合示范片、南部产城相融和文旅融合示范片、西部红叶温泉和康旅融合示范片、北部新兴产业园和体旅融合示范片为核心，以薛孟米路县域内环线为纽带，以米亚罗红叶风景区、毕棚沟景区、桃坪羌寨—甘堡藏寨景区、孟屯河谷景区为支撑的全域全时全季全景旅游发展布局。

3.1.2 《桃坪羌文化体验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1）空间格局：强化大白山、邛崃山生态保护，突出羌文化体验、薛桃果业两大产业特色，构建“一带一心两区”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一带：羌文化体验和农旅融合发展带。一心：薛城综合服务中心。两区：大白山生态保护保育区、邛崃山生态保护保育区。

（2）功能定位：落实上位规划要求，结合片区自然地理格局、历史演变规律和区域发展态势，确定片区发展定位为：以特色农业为基础、羌文化体验为核心的农文旅融合发展区。

（3）产业发展思路：整合片区优势资源，在锚固生态本底的前提下，以羌文化展示和体验为特色，横向延伸，构建“文旅+文创+文教”三文融合的文化产业体系，壮大研学旅游、剧场演艺、文创加工等新业态，推动文旅融合发展；纵向延伸，健全生态观光、科普教育、康体养生等产业链，提升现代产业能级和产业

附加值，推动农旅融合发展。

（4）产业空间布局：规划形成“一园四区”的产业发展布局。一园：指薛桃果业产业园。四区：指桃坪羌文化特色旅游服务区、薛城古城商贸服务区、古羌文化体验发展区、特色农牧业区。片区主要位于特色农牧业区。

（5）农业产业发展：做优做精特色农业，打造现代农业种养基地。稳粮转型，推进特色水果种植；优化养殖品类，做强特色畜牧养殖业；大力创建国家级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做大做强绿色农副产品加工业，强化提升农产品商贸流通业。加快建设理县桃坪冷链物流产业园、理县薛城冷链物流产业园，补充农产品加工、电子商务、仓储保鲜冷链、产地低温直销配送等产业链环节，加强农副产品加工与物流贸易结合，完善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创新链。

（6）旅游业发展：重点建设桃坪羌寨景区、薛城古镇等龙头景区。加强特色景区打造。提升打造古羌原乡·云上蒲溪、汶山石纽山禹迹景区（大禹文化）、卡子景区（木卡羌寨）等特色羌文化景区。古羌原乡·云上蒲溪，以休溪羌寨、大寒羌寨、蒲溪羌寨、休溪海子等景点为代表，展示古羌传统村落景观和高山自然景观。理县汶山石纽山禹迹景区，以禹王宫、羌族白石传说、石纽山、洗儿池等景点为代表，展示大禹文化、羌族农耕文化。卡子景区，以木卡羌寨、艺术田园等景点为代表，展示羌族民居群落景观和田园风情。推进精品景点培育。推进千年古城·宰相故里（广柔遗址）、红色佳山、云端增头、西山浮云牧场、云端的失落之城（九子寨）、秘境南沟、龙胆沟温泉康养、三岔海子等精品景点培育。组合景区、景点、风景道、绿道形成旅游展示线路，规划形成“一轴九环”的旅游线路组织。片区涉及西山浮云牧场、三岔海子等精品景点。

（7）历史文化保护：做好桃坪村、校场村、休溪村、增头村、甲米村、甘溪村、三岔村、佳山村 8 个传统村落保护以及 35 处文物保护单位、50 处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的保护。片区三岔村是 8 个传统村落之一，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3 个，包括西山碉、白空寺、西山石棺墓地；涉及一般未定级文物保护点位 3 个，包括马奔石棺墓地、西山黄氏墓、张家六角碉。

（8）指标传导

片区落实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15644.66 公顷，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29.12 公顷，落实村庄建设边界 24.59 公顷。

3.1.3 其他相关规划

(1) 《理县省级高山蔬菜现代产业园区规划》

以规划创建“1 个省级现代农业园区”的总体目标,蔬菜产业空间布局为“一带四园”,即四个不同类型的现代蔬菜产业园,本片区大部分属于精品蔬菜现代农业示范园。

(2) 《理县“十四五”农业产业发展规划》

发展定位:发展都市现代农业、农副产品初加工业,拓展农业+旅游,发展休闲观光农业和农家乐,“成渝果菜后花园”。产业布局:乡村旅游产业——一镇一业、一村一品、一村一景;以桃坪镇、通化乡、薛城镇、下孟乡、蒲溪乡、甘堡乡等 6 个乡镇为主,发展以辣椒为主的万亩喜凉高山蔬菜产区精细蔬菜产区。特色水果种植区以桃坪镇、通化乡、薛城镇为主体,结合旅游业配套,引导发展蒲溪乡、甘堡乡、杂谷脑镇、朴头镇、上孟乡、下孟乡发展地域优势水果业。主要发展甜樱桃、青红脆李、糖心苹果等水果。生猪以薛城镇、朴头镇、通化乡、桃坪镇、下孟乡为主。羊肚菌种植以薛城镇、通化乡为主,向周边的桃坪镇、下孟乡、蒲溪乡等乡镇延伸发展。

(3) 《理县特色水果产业园区发展规划》

以千年桃坪羌寨、甘堡藏寨和薛城镇等现有的特色水果产业为基础,丰富优化产业内容,延伸拓展空间结构,全力打造“农区变景区、田园变公园、农房变客房、劳动变运动、产品变商品、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现代农业示范区。

(4) 《薛桃现代农业产业园区总体策划》

总体定位:以千年桃坪羌寨、甘堡藏寨和薛城古镇等现有的特色水果产业为基础,丰富优化产业内容,延伸拓展空间结构,全力打造现代农业示范区,使园区成为川西高原民族地区现代农业的标杆,引领川西高原现代农业发展。功能定位:川西高原现代特色水果产业集聚与展示,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与新技术研究示范,新型高效农业产业培育与创新创业示范带动,农业观光旅游与科普教育。

3.2 发展定位

村庄类型:三岔村为特色保护类中心村,西山村为集聚提升类一般村。

总体定位:严格落实生态保护和地灾安全要求,依托片区适宜菌果种植的独特地理优势,促进农业产业向规模化、品质化方向发展,稳步扩大标准化种植生

产覆盖面，加快农业经济建设，同时融合古羌文化特色，借助传统村落、浮云牧场等核心旅游资源，强化农旅融合发展，打造以羊肚菌、中草药等特色菌果种植为主，高山牧业及特色水果种植为辅，古羌文化体验、浮云牧场观光为特色，农旅融合发展的现代菌果示范片区。

3.4 规划目标

至 2030 年，片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不断优化，三线管控初见成效；农业产业规模化、品质化和标准化效应初显，农产品产业链得到进一步延伸和完善；农旅融合模式初步形成，乡村振兴取得初步进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初具成效，生态环境更加优美，中心村集聚效应明显，公共服务能力显著增强。

至 2035 年，片区建成现代农业种植基地，农业产业绿色化、生态化、规模化、品牌化取得突破，农旅融合全面发展，“特色三岔菌果，古羌西山观云”特色彰显，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中心村综合服务能力和发展带动能力显著提升，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显著提高，各类资源要素配置更加合理。乡村人居环境全面改善，生态美丽、共同富裕的乡村生活圈基本形成。

3.5 规划策略

3.5.1 策略一：提升耕地质量，发展现代农业

实施农用地综合整治、建设用地复垦、宜耕农用地复耕等工程，增加耕地数量。通过耕地提质改造项目建设、高标准农田建设，坡改梯，土壤培肥，开展土壤修复工程等，提升耕地质量，加强宜机化改造，奠定特色农业和宜机化农业基础。

围绕上位规划“理县现代农业园区省级示范区”的建设构想和构建“一带多园”的农业产业格局，优化耕地、园地种植结构，依托地形优势，平坝区域推广规模化、现代化的现代农业园区建设，高半山区推广高原山地立体种养模式，以立体循环农业为指导，着重发展林下经济，推动复合式种养模式搭建。

3.5.2 策略二：做好产业融合，提高经济效益

生态优先，农旅融合，在锚固生态本底的前提下，以农业为基础，借三产赋能。依托产业重大项目——浮云牧场复工复产，结合三岔村传统村落文化的保护利用，联动全村及周边资源和产业基底，丰富康旅休闲服务业态，构建核心引领，

多点融合的发展局面，提升农业产业的附加值。

3.5.3 策略三：优化人地格局，完善配套设施

格局优化：结合村民意愿，对散居村民、地质灾害影响范围内的村民和有聚居意愿的村民进行集中安置，盘活闲置的宅基地资源、闲置公服用地资源，提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的使用效益。

形态优化：结合片区山水沟谷特色空间优势，合理组织水网、路网，美化田园空间和乡村风貌，构建山水田村相融的和美乡村。

设施优化：结合人口流动和旅游需求，合理布局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3.5.4 策略四：守住生态底线，促进两山转化

按照山水林田湖草“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的原则，做好全域生态保护、修复和治理。

分区分类开展地质灾害综合防治，落实上位规划重点防治区 98.71 公顷治理，开展地质灾害治理 17 处，降低地质灾害风险隐患，对涉及地质灾害风险的宅基地进行搬迁安置，保障片区安全。

3.6 功能结构

对接上位规划“一核一带”，片区形成“一谷一环，两心三片多点”的空间结构。

一谷：依托沿三岔沟布局的菌果产业基地，构建三岔沟菌果产业谷。

一环：打通从原院子村委会至西山村的道路，强化三岔沟与西山村产业联动，形成农旅融合产业环线。

两心：

依托三岔村委会和西山村委会，形成片区两个服务核心。

三片：

结合区域资源特色和发展差异，构建三岔沟菌果产业片区、西山村农旅融合产业片区及生态保育片区三个保护发展片区。

多点：

结合片区现代农业基地、养殖基地、浮云牧场等农旅资源点，形成多个融合发展的带动点。

3.7 人口预测

户籍人口预测：采用综合增长率法进行计算，同时考虑到片区城乡融合特殊

性，规划通过宅基地反算进行验证，预测规划末期户籍人口 1000 人，其中三岔村 510 人，西山村 490 人。

常住人口预测：结合劳动力外流情况和常住人口关系，考虑未来产业发展吸引劳动力回流和乡村旅游接待，预测规划末期常住人口约 900 人。

3.8 规划指标

根据《四川省村规划指南（征求意见稿）》要求，制定以下规划指标，并严格落实上位下达的规划指标任务。具体指标见附表 1。

第四章 底线协调共保

4.1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严格落实上位规划划定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根据“三线”划定成果数据，片区耕地保护目标面积 60.23 公顷，占理县耕地保护目标总面积的 3.84%；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27.77 公顷，占理县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总面积的 3.08%；核实处置后的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29.12 公顷，占核实处置后的理县永久基本农田总面积的 3.07%。

管控要求：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保护条例》《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办法》等进行管理与保护。

4.2 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三线”划定成果数据，本片区生态保护红线为岷山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共 15644.66 公顷，占理县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的 7.5%。

管控要求：生态保护红线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关于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若干意见》《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的通知（试行）》（自然资发〔2022〕14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执行。

4.3 城镇开发边界

根据“三线”划定成果数据，本片区不涉及城镇开发边界。

4.4 村庄建设边界

依据指南要求，基于现状发展基础和条件，合理避让优质耕地、地质灾害极高风险区和高风险区等不宜建设的区域，将片区内相对集中的现状农村居民点建设用地以及因村庄建设和发展需要必须实行规划控制的区域划入村庄建设边界。本片区落实上位乡镇级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24.59 公顷，占理县村庄建设边界划定总规模的 2.86%。

村庄建设边界的管理按照四川省、阿坝州相关管理规定执行。在满足环保、安全和相应的规划设计规范前提下，少量乡村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零星乡村产业用地和散居农房可在村庄建设边界外进行建设。

4.5 地质灾害防控线

结合《四川省理县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1:50000）》，将地质灾害极高风险区、高风险区及中风险区范围划入地质灾害防控线。片区落实地质灾害高风险区 98.71 公顷，中风险区 3592.78 公顷。大部分位于沿杂谷脑河五王安~桃坪乡变质岩侵蚀深切河谷。

管控要求：

（1）地质灾害高风险区：禁止爆破、削坡、进行工程建设以及从事其他可能引发地质灾害的活动；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及时采取工程治理或者搬迁避让措施，保证地质灾害危险区内居民的生命和财产安全；确需在地质灾害高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应当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2）地质灾害中风险区：加强地质灾害的群测群防工作，加强地质灾害险情的巡回检查，发现险情及时处理和报告；对可能出现造成人员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的区域和地段，应当及时划定为地质灾害危险区，予以公告并设置警示标志。

4.6 洪涝风险控制线

本片区落实上位规划划定洪涝风险控制线，总面积 35.8 公顷，主要为三岔沟。

管控要求：洪涝风险控制线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四川省城乡规划条例》等进行管控。原则上各类建设选址应处于洪涝风险控制线外，如不可避免，需取得相应河道管理部门许可后方可建设。

4.7 历史文化保护线

依据上位规划关于历史文化保护相关管控要求，严格落实历史文化名镇-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文物保护单位-一般文物点构成的历史文化保护体系。

本片区涉及省级传统村落 1 个-三岔村；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3 个，包括西山碉、白空寺、西山石棺墓地；涉及一般未定级文物保护点位 3 个，包括马奔石棺墓地、西山黄氏墓、张家六角碉。相关保护范围的划定见附表 7。

管控要求：历史文化保护线的保护管理与建设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

保护法》《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
保护法〉实施办法》《四川省传统村落保护条例》等进行管控。

第五章 整治协调共促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坚持规划先行，落实《理县桃坪羌文化体验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及相关专项规划确定的土地整治和生态修复目标任务，统筹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生态保护修复，明确拆旧、建新、造林、复耕等各项土地综合整治、生态修复的重点范围。

5.1 农用地综合整治

5.1.1 合理开展复耕

通过即可恢复、废弃宅基地拆除以及腾退农村宅基地等进行合理复垦，对项目占用的耕地进行占补平衡，提高耕地的集中连片度，有效增加耕地面积 1.25 公顷，其中废弃宅基地拆除复耕 0.36 公顷；废弃工矿用地整理复耕 0.89 公顷。

5.1.2 耕地质量提升

通过“小并大”、格田整理、土地平整、增加农田灌溉设施等措施，在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实施高标准农田区域推进综合治理，面积 27.77 公顷。

对片区撂荒耕地进行复耕，面积 11.60 公顷。

针对片区土壤养分状况不平衡，钾和有机质含量丰富，少磷缺氮导致土壤肥沃程度较低的问题，规划通过改良土壤、培肥地力和保水保肥等措施改良土壤肥力，提升耕地质量，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预计提升耕地质量等别 0.5-1 个等别。

改良土壤：针对耕地土壤障碍因素，优化耕作制度，农合农机农艺，治理水土侵蚀，改良土壤、提升土壤基础地力。

培肥地力：通过增施有机肥，绿肥种植还田，增加土壤有机质，平衡土壤养分，提高耕地质量和产出能力。

保水保肥：在适宜区域推行深松深翻整地，增加土壤通透性和耕层厚度，实施保护性耕作，提高土壤有机质含量和保水保肥能力。

5.1.3 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加强机耕道及区域作业道建设，配套蓄水池、太阳能提灌站、农田渠系，新增（改善）灌面 900 亩以上，推动机械化发展，全面提高农业综合开发水平，提高农业资源利用率、土地产出率和劳动生产率，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推广简易水肥一体化喷灌、滴灌、渠道防渗、管道输水、喷灌、微灌、沟畦

灌、水果控制灌溉等节水灌溉技术，大力推广地膜和果园地布覆盖等农艺节水保墒技术，全面提高农田灌溉节水能力。

5.1.4 改善耕地生态

结合上述提质增量工程的实施，在耕地集中连片处、重要景观节点处打造富有古羌文化特色的农田大地景观，营造村美民富的生产生活场景。

5.2 建设用地整治

5.2.1 农村闲置低效宅基地整理

结合房地一体数据，引导宅基地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地质灾害区和生态保护区内有序退出，整理农村废弃、闲置宅基地和山间零星宅基地实施整理复垦，根据临近地块确定地类，优先复垦为耕地。至 2035 年，整理农村建设用地面积 0.54 公顷，其中盘活 0.06 公顷（盘活为产业用地），腾退 0.48 公顷（预计可新增耕地 0.06 公顷（净面积 0.05 公顷），复垦为林地 0.30 公顷，复垦为草地 0.07 公顷，转为设施农用地 0.05 公顷）。

5.2.2 废弃工矿用地整理

整理复垦废弃工矿建设用地，总规模为 1.22 公顷。其中盘活 0.55 公顷（盘活为旅游基础设施用地），腾退 1.17 公顷（其中历史遗留工矿废弃地 1.17 公顷，全部复垦为耕地（净面积 0.89 公顷）。

5.2.3 闲置公服用地整理

整理盘活闲置公共服务建设用地，优化用地布局，支撑乡村振兴产业发展，盘活闲置公服用地总规模为 0.07 公顷，为原村委会盘活为应急避难场所。

5.3 生态保护修复

按照山水林田湖草“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的原则，加快推进自然生态系统修复，优化调整生态用地布局，保护和恢复乡村生态功能，维护生物多样性，提高防御自然灾害能力，保持乡村自然景观和农村风貌。

5.3.1 山体保护

开展山体整治修复工程，实施山体绿化工程、修复裸露山体。治理片区三岔沟内 3 处建筑用砂矿采矿点，对已形成的采空区、塌陷区等危险区，采取回填、划定危险区界限和开发利用等措施加以治理，做好矿山采矿场、排土场、高边坡治理及土地复绿工程。引导植树造林，采用林草相间改造，优先补种侧柏、油松

等耐性强的植物培育森林，依靠植被系统自身修复改良土壤。

5.3.2 水土流失治理

片区水土流失严重区面积达到 15440.09 公顷，占全域的 74.09%。规划落实三岔沟治理工程项目，新建三岔沟两岸堤防 5.5km，河道综合整治 11km。治理水土流失，增强水土保持能力，实施提质增效饮水工程以及防洪治理工程，推进水污染防治和水生态保护。

因地制宜种树种草，并辅以工程措施。在水土流失治理区实施废弃工矿及腾退宅基地复林复草，面积 0.37 公顷；改良裸土地等地的土壤条件，对裸土地实行复林复草，面积 6.81 公顷。新增林地草地共 7.18 公顷。

以保土耕作为主，改造坡耕地，防治坡耕地水土流失。在坡耕地上，结合农事活动，采取各种耕作措施提高土壤抗蚀性能。保土耕作主要以坡耕地($6^{\circ} \sim 25^{\circ}$)为主，涉及面积 65.21 公顷。

5.3.3 水资源和水环境保护治理

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对三岔沟水源地进行保护，组织开展饮用水水源地达标建设；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设置排污口；完善饮用水水源地核准和安全评估制度；加快实施片区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保障规划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规划。

加强湿地资源保护：严格保护片区内 3.86 公顷湿地。保护生物多样性，合理种植保水植物，保证微生物种群的正常代谢。

加快水安全防治：加快三岔沟重点河段堤防、护岸建设工程，提升等级标准，大力实施河道清淤疏通，确保行洪安全。

5.3.4 林草资源保护治理

以“宜林则林，宜草则草”为基本原则，依托疏林地补植、建设用地复绿等手段，维育自然生态本底。

结合安全腾退、意愿腾退等建设用地点位，优先开展复林复草，共计 7.18 公顷；片区林地平均郁闭度为 69%，规划将郁闭度不足 69%的开展林地补植补造 6371.55 公顷，提升林地质量与数量。允许开展以提高森林生态系统稳定性和改善生态功能为主要目的的抚育经营活动，以及在不破坏生态功能的前提下，依法合理利用林地资源，开发林下种养业，利用森林景观发展森林旅游业等。

5.3.5 地质环境修复

分区分类开展地质灾害综合防治，落实上位规划重点防治区 98.71 公顷，开展地质灾害治理 17 处，降低地质灾害风险隐患：

针对崩塌灾害：着重采用固土能力强的乔灌木，提高疏松表土的稳固性，道路等建设区以工程护坡的防护措施为主；

针对滑坡灾害：铺设滑坡防护网，覆土后种植根系发达的灌草以提高防护能力；

针对泥石流灾害：人为活动密集区以工程防护为主，人为活动低区域封山育林，停耕还林，固结表土，保持水土，降低泥石流发生几率与规模。

计划近期对 3 处点位进行地质灾害的应急排危、工程治理、已治理工程维护修复等工程。

表 5-1 地质灾害防治近期工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灾害类型	威胁人数（人）	拟排危除险方案及主要工作量	防治类型
1	通化乡三岔村三岔组崩塌	崩塌	320	主动网+排危	应急排危
2	通化乡西山村拉湾组布地移革基力滑坡	泥石流	160	滑坡点修建排水池铺设排水管道、修建抗滑桩 100 米	工程治理
3	理县通化乡三岔村木工寨沟泥石流	泥石流	94	拦挡坝，防护堤	已治理工程维护修复

第六章 用地协调共优

6.1 土地利用布局

落实省、州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相关要求，坚持底线思维，落实保护耕地要求，尊重农业生产现状，对全域用地布局进行优化，实现耕地数量不减少、土地质量有提升、耕作形状更连片；生态要素网络系统布局完善、环境质量有提升；建设要素开发减量、布局集中、使用高效。

坚持以人居环境安全保障为优先，推动片区空间重构，综合评估生态安全 and 地灾风险，对受影响区域的建设用地有序腾退，确保人居环境的安全保障。

通过优化土地利用结构、完善国土空间布局，形成一图一表，详见附表 2 国土空间用途结构调整表。

6.2 农用地布局

规划至 2035 年，片区农用地面积 18927.62 公顷，较基期年减少 2.96 公顷。

耕地：规划至 2035 年，片区耕地总面积为 70.72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0.34%，较基期年增加 0.54 公顷。

园地：规划至 2035 年，片区园地面积 192.56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0.92%，较基期减少 2.10 公顷。

林地：规划至 2035 年，林地面积为 15570.30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74.72%，较基期年减少 2.64 公顷。

草地：规划至 2035 年，草地面积 3094.04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14.85%，较基期年增加 1.24 公顷。

6.3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布局

规划至 2035 年，农业设施建设用地面积 36.53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0.18%，较基期年增加 1.75 公顷。其中：

村道用地面积 34.24 公顷，增加 1.78 公顷；

种植设施建设用地为 0.05 公顷，增加 0.05 公顷；

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为 2.24 公顷，减少 0.08 公顷。

6.4 建设用地布局

根据上位规划，兼顾农业生态康旅融合产业发展的设施需求，同时强化对各

类保护与开发活动的空间引导和落地管控，控制建设用地规模，实现建设用地内部结构优化，构建建设规模适度、空间有序、用地节约集约的发展新格局。

6.4.1 建设用地调整

规划至 2035 年，建设用地总面积为 42.76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面积为 24.62 公顷，其中村庄建设用地面积为 24.62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0.12%，较基期年增加 6.03 公顷。农村宅基地、机关团体用地减少，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公用设施用地、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和留白用地增加。

规划至 2035 年，居住用地面积 15.65 公顷，较基期年减少 0.48 公顷；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面积 0.20 公顷，较基期年减少 0.07 公顷；商业服务业用地面积 1.33 公顷，较基期年增加 0.24 公顷；仓储用地面积 0.25 公顷，较基期年保持不变；交通运输用地面积 0.43 公顷，较基期年增加 0.01 公顷；公用设施用地面积 4.92 公顷，较基期年增加 4.49 公顷；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0.05 公顷，较基期年增加 0.05 公顷；留白用地 1.79 公顷，较基期年增加 1.79 公顷。

6.4.2 农村居民点规划

规划按照“少占/不占基本农田，地势平坦、背丘面塘、交通便利、小组微生”的布局原则，遵循村民意愿，严格落实“一户一宅”，划定居民点建设范围。规划至 2025 年新增居民点 1 个，面积 0.13 公顷。远期若需新增居民点，可用留白用地补充保障。规划后农村宅基地 15.65 公顷，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00 公顷。规划后人均宅基地面积从现状 148 平方米减少到 143 平方米。

6.4.3 商业服务业用地

规划结合片区产业分布特征、交通条件及自然资源，通过用地性质调整，布局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1.33 公顷，较基期年增加 0.24 公顷，主要用于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

6.4.4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规划至 2035 年，区域基础设施用地面积 17.60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0.09%，较基期年增加 3.41 公顷。

6.4.5 其他建设用地

规划至 2035 年，其他建设用地面积为 0.54 公顷，较基期年减少 1.11 公顷。其中采矿用地减少 1.22 公顷，其他特殊用地增加 0.10 公顷。

6.4.6 建设用地土地利用控制

1. 建设用地控制指标

根据各类建设的实际需求，明确各类建设用地分类、面积及建筑高度等地块控制指标，以及建筑风貌等其他建设管控要求；可预留一定的建设用地机动指标用于安排村民居住、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乡村旅游休闲等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用地；暂未明确具体用途的建设用地，可确定为留白用地并明确管控要求。

依据《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关于规范农村宅基地范围及面积标准的通告>》《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宅基地规范管理的通知》（理农水科函〔2025〕162号）等要求，确定片区乡村建设规划控制指标（若后期有更新地方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出台，应从其规定）。

（1）农村宅基地管控：农村村民一户只能拥有一处宅基地。住房用地面积标准为每人不超过 50 平方米。住房、附属用房和庭院等用地总面积为每人不超过 80 平方米。4 人以下的户按 4 人计算，5 人的户按 5 人计算，6 人以上的户按 6 人计算，村民建房基底面积不得超过宅基地面积的 80%。村庄集中居民点按容积率 ≤ 1.6 ，建筑高度 ≤ 15 米，其余指标结合方案合理性确定；村民单独选址建设农房建筑高度 ≤ 15 米，其余指标在不影响周边村民宅基地前提下，不作具体要求；

（2）商业服务业用地管控：容积率 ≤ 2.0 ，建筑高度 ≤ 15 米，其余指标结合方案合理性确定；

（3）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管控：容积率 ≤ 2.0 ，建筑高度 ≤ 15 米，其余指标结合方案合理性确定。

如涉及特殊工艺要求需突破上述规定，应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结合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合理性确定并通过专家论证。

三岔村为四川省传统村落，传统村落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区和风貌协调区内建筑高度和建筑风貌等按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要求控制。

1. 建设用地用途管制

（1）宅基地管制规则

严格执行“一户一宅”政策，农村村民一户只能拥有一处宅基地，原宅基地未利用或将原住房出卖、出租、赠与他人后，再申请宅基地的，不得批准。严

禁城镇居民在农村购买宅基地，严禁为城镇居民在农村购买和违法建造的住宅办理相关手续。

(2) 商业服务业用地管制规则

1) 规划明确规定的商业服务业用地用途、规模、强度等要求不得随意改变。

2) 商服用地涉及调整应当由理县人民政府编制优化调整方案，经村民委员会审议和村民会议或者村民代表会议同意后，作出将优化调整方案纳入村规划的决定，并报县人民政府备案。

(3) 宗教用地管制规则

宗教用地选址建设必须符合《宗教事务条例》《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在乡村地区布局宗教用地还需符合《理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及所在乡镇的乡镇级片区国土空间规划。

6.5 其他用地布局

湿地：规划至 2035 年，规划湿地面积 3.77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0.02%，较基期年减少 0.05 公顷。

陆地水域：保持原有自然水系面积不减少，维护杂谷脑河流域水生态安全，规划至 2035 年，陆地水域面积 101.76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0.49%，较基期年减少 0.07 公顷。

其他土地：规划至 2035 年，规划其他土地面积 1726.47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8.29%，较基期年减少 6.99 公顷。

第七章 产村协调共荣

7.1 产业发展体系

落实理县“一廊三区”的总体要求和六个旅游目的地、现代产业体系建设要求，依托浮云牧场旅游项目落位，聚焦片区农业、生态、文旅三大支柱产业，建圈强链，配合人才链、创新链和政策支撑体系构建，整体形成现代高效的产村融合、农旅融合的特色现代菌果示范片区。

7.2 产业发展结构

片区形成“一谷一环，一核两心多点”的产业发展结构。

一谷：依托沿三岔沟布局的菌果产业基地，构建三岔沟菌果产业谷。

一环：打通从原院子村委会至西山村的道路，强化三岔沟与西山村产业联动，形成农旅融合产业环线。

一核：西山村浮云牧场旅游服务核。

两心：依托三岔村委会和西山村委会，形成片区两个服务核心。

多点：结合片区现代农业基地、养殖基地、浮云牧场等农旅资源点，形成多个融合发展的带动点。

7.3 产业发展策略

(1) 路径一：生态优先，三产融合

在锚固生态本底的前提下，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一产利用区位优势，整合提升苹果、青红脆李、核桃、花椒等优势产业种植、并推进林下中药材种植，推行蔬菜品种科学搭配轮作。二产依托良好的交通优势，对外输出高原特色农副产品，实现冷链物流。三产以现有基础，结合传统村落优势，提升一二产业附加值。进一步延伸产业链条，促进片区内农商文体旅融合发展。

(2) 路径二：核心引领，联合发展

依托产业重大项目——浮云牧场旅游景区建设，结合传统村落的保护利用，联动片区及周边资源和产业基底，以“高原生态特色养殖”“古羌文化体验”和“浮云牧场观光”为发展核心，植入康养、旅居、农事体验、观光、户外运动等新兴业态，塑造森林康旅新形象。

(3) 路径三：提升服务、吸纳客源，做强片区文旅品牌

以服务片区全域为中心，提升现有基础服务设施和旅游相关配套设施，打造全方面、全方位、全民化的多能级服务结构。提升三岔村中心村综合服务能力和发展带动能力，以配套强服务，完善乡村配套体系，加快浮云牧场旅游建设，融入生态康养度假旅游服务配套。

7.4 产业发展规划

(1) 强化一产：农业提质增效，促进种植生态化、规模化、特色化发展

以保障粮食安全、提高农业收益、实现价值转换为核心，将产业建设分为以立体农业为主导的山上板块和以生态农业为主导的山下板块。以现状发展为底，推行果草畜循环种养模式，借力理县百里花果长廊，统筹合理布置农业规模化养殖、水果种植、林下种养等新型农业生产模式，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夯实片区农业产业基础。

山上：以片区良好的生态环境为基础，通过规模化种植，发展林下经济，立体农业。

① 三岔村林下养殖区

结合三岔村现有的优质林业基础，开展林下生态跑山鸡养殖、林下生态跑山猪养殖。养殖区规模 3.74 公顷，其中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0.02 公顷。

② 西山村林下套种园区

主要种植羊肚菌、重楼、羌活、贝母等药材，规模约 1.77 公顷，其中种植设施建设用地 0.01 公顷。

山下：加强片区耕地提质建设，配套生产路，对主要农业生产区配套灌排渠道，改良土壤质地、提升耕地等别。通过精细化种植、标准化展示，提高农产品质量，推行果畜草循环模式，为旅游提供食材支撑，提升产业附加值，促进农业增收。

① 三岔村木尔特色水果种植基地

依托现有的特色水果种植基础，形成以木尔水果种植基地、甜樱桃水果基地和青红脆李水果基地等优质无公害特色小水果规模化种植。面积约 26.07 公顷。

② 三岔村芍药种植园

规划以芍药为主要种植品种形成观光药材种植园，园区种植规模 12.65 公顷，配置农业种植设施用地 0.02 公顷。

③ 三岔村果草一体化种植园（现代农业标准化示范点建设）

择适宜于生态环境友好、既能提升果园土壤肥力、又能实现牧业发展的，开展实施“果树+牧草”一体化种植生态农业园区，实现果园立体增效，园区规模 6.97 公顷，种植设施建设用地 0.02 公顷。

④ 生猪养殖基地

在三岔村和西山村结合现有生猪养殖规划养殖基地，规模 0.47 公顷。

⑤ 西山村果畜草种养循环生态农业园（集体经济肉牛养殖场）

以樱桃、苹果为主导产业，选择适宜于生态环境友好、既能提升果园土壤肥力、又能实现畜牧业发展的牧草，开展实施“肉牛生猪沼液果树+蔬菜+牧草”种养循环生态农业园区，实现果园立体增效。果畜草种养循环生态农业园 0.65 公顷，生态农业园管理用房 0.02 公顷。规划以错季绿色蔬菜、粮食轮作提高农业生产效率，促进农业提质增效。

⑥ 蜀香二号辣椒基地

规划以蜀香二号辣椒种植为主的农业种植基地，规模 1.28 公顷，配置种植设施建设用地 0.02 公顷。

(2) 做通二产：引进农牧加工，培育冷链物流，加快片区三产融合

依托片区良好的产业和通化乡城镇加工业和物流基础，引进培育相关加工企业，结合片区种植园区和基地布局建设，农业加工结合蔬菜园、果园布局设置初加工烘干、低温直销配送等功能；牧业加工结合林下特色养殖区布置畜禽初加工、冷链配送等功能点，充分利用县城对片区的辐射带动，打通生产—加工—销售的片区产业链条。通过培育本土二产，加强一三产联动不足的现状。规划新建冷库 0.05 公顷。

(3) 特色三产：以人为本，分类组织，融合发展，助力乡村建设

规划充分融合农业、生态、文化、自然、旅游等资源，依托浮云牧场、传统村落、三岔海子和其他人文、自然资源整体打造综合服务、康养旅居、特色餐饮、精品民宿、休闲游乐于一体的避暑康养度假区，通过农旅产业发展带串联服务点，集聚形成综合服务中心、避暑山庄、农家乐、自然观光等项目节点。

① 康养农旅体验游线

依托片区自然生态资源沿乡村道路，联合浮云牧场打造以运动康养、亲子户

外体验、农产品加工体验、科普研学、文化养生、生态农业观光、康养度假、民宿休闲、农耕游园、健康美食为主题的全龄康养农旅场景。

② 河谷传统村落文化体验、果蔬采摘体验线

以三岔村传统村落保护利用为核心，增加看民俗表演、住传统村落、吃有机蔬菜乡村民宿体验，依托高山有机生态蔬菜生产示范基地、高山特色水果种植基地、羊肚菌现代化养殖基地开展基地观光、果蔬采摘体验，为片区农旅融合发展的重要路径。

③ 浮云牧场旅游观光景区

以高原牧场生态自然观光为产业主导，周边配备民宿集群、乡村酒店、羌居文化体验等产业形态。结合片区优质农业基础，拓展农旅产业，开设农业采摘、农事体验等乡村文化体验，促进乡村增收。

7.5 产业用地布局

一产：在高程适宜区，发展农业产业园区，发展高山蔬菜、辣椒种植、芍药种植、药材种植、生猪养殖等种植养殖基地，其中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0.75 公顷。

二产：结合片区加工厂和物流仓储规划仓储用地 0.05 公顷，规划新建瓶装水加工厂 0.50 公顷。

三产：结合浮云牧场景区、农业观光园等项目节点布置民宿、停车场、酒店等乡村新产业用地 0.23 公顷。预留留白用地 1.79 公顷，用于后期民宿建设。

第八章 设施协调共享

8.1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结合村委会、聚居点规划位置与实际需求，合理完善片区内公共管理、文体教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等公服设施，以满足村片村民生产生活，以及未来村片发展的需求。

8.1.1 行政管理

片区主要行政服务受通化乡政府辐射，在各村完善村民培训和信息服务系统，西山村和三岔村在原有村委会进行提升，完善便民、警务、司法等服务功能，鼓励各类公共服务设施进行合建。

8.1.2 文化体育

教育主要受通化乡场镇辐射，各村委完善儿童之家、幼托中心等服务。

将片区 2 处村委会分别规划再利用为小组活动中心，承办村民嫁娶殡葬等村内重大活动。规划完善、扩大各村文化活动室，设于村委会内，并结合村委会广场补充体育健身设施。

8.1.3 教育医疗

按照“医疗向乡镇集聚、卫生站基本覆盖”原则，规划保留提升现有村卫生室 2 处，另在浮云牧场游客服务中心各新建 1 处针对游客的紧急医疗服务点。

8.1.4 商业服务

完善现有农家便利店等设施；结合村委会设置物流配送点各 1 处，以满足村民收发快递邮件等基本需要。

8.1.5 社会福利

提升建设通化乡综合便民服务中心，完善两村便民服务设施体系。

社会福利设施方面，在通化乡完善养老服务设施和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的同时，保留并扩建两村日间照料中心，以应对片区人口结构老龄化趋势。

8.2 道路交通规划

8.2.1 对外交通

以国道 G317 作为对外联系主要通道。连接桃坪镇和薛城镇，串联周边景区。

8.2.2 农村道路

1、提升道路

按照四级标准改建提升乡道路，包括院三路、院西路，使片区南翼形成产业环线。部分条件受限地区不能满足会车要求的，在一定距离内根据地形条件设置会车场地。村内土路硬化处理；部分已硬化但破损的道路进行修缮提升；已硬化且完好的路面进行拓宽，道路两侧设置排水沟，有建筑的路段一侧布置行道树。

完善内部道路：提升西山村马崩一路、三岔村果园路，连接各处产业点。完善三岔村通往西山村道路，现有路面宽度提升至 4.5 米，不能满足会车要求的，在一定距离内根据地形条件设置会车场地。完善现有村道，部分安全风险较高路段加设防护设施，方便车辆快速到达组内位置。另在三岔村半坡处新增 2.5m 宽消防通道连接桃坪片区，沿路铺设供水管网，满足片区消防及用水需求。

2、布局客运站点及停车场

规划在西山村村委和浮云牧场布置 2 处招呼站，在三岔村布置 3 处招呼站，分别在三岔村集体产业园、三岔村老村委会、三岔村村委会，以此联通片区主要产业点，方便村民出行。

保留并提升现状浮云牧场停车场，另在三岔村集体产业园处新增一处生态停车场，满足村民产业发展需求。

8.3 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8.3.1 供水

1. 水源规划

片区近期规划 2 处取水点，主要依托片区南侧三岔村大沟和增头村取水处进行供水，另在三岔村半坡处新建 2.5m 宽消防通道，沿路铺设取水管道，连接桃坪黑布沟取水点，改善片区取水困难的现状。完善片区供水管网，其他偏远散居农户采用简易供水设施实现独立供水，可根据具体情况选择分散式供水井手动泵给水系统、雨水集蓄给水系统、山泉水集蓄水池给水系统等形式。

2. 用水量预测

根据《农村给水设计规范》CECS82: 96，规划农村居民生活用水量标准为 120 升/人·日，居住建筑为 2-3 层住宅。片区规划末期居民总数按 900 人来估算，则总用水量为 108 吨/日。

3. 供水管网工程规划

为解决西山村人饮水困难问题，规划近期实施西山村人饮灌溉项目，结合居民点修建多处蓄水池，铺设 DN63 水管连接各处。规划远期沿道路敷设 DN100-DN150 给水管道，集中供水管网系统远期覆盖所有用户，与消防给水共用管道。片区内供水主干管路沿乡道敷设，采用覆土埋深方式 0.8-1.2 米左右，可以有效防止机动车对管路的碾压破坏。在街道上应按规范设置消火栓其间距不大于 120m。

8.3.2 排水

1、污水量预测

取水量的 80%计算，日变化系数取 1.3，区内污水总量约 103.6 立方米/日。

2、排水设施规划

片区内所有农户污水经污水管道集中收集后，统一接入镇区的市政污水管网，利用城镇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村庄污水。达到投资省，施工周期短，见效快，统一管理方便等效果。片区采用“集中+分散”处理模式，即对所有聚居点小组的村民产生的污水进行集中收集，建设一个处理设施，统一处理村庄全部污水，以达到占地面积小、运行安全可靠、出水水质好的效果。分散居民点分户采用化粪池处理方式，相邻较近的 3-5 户也可共建 1 处化粪池。片区共设 3 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1 处养殖污水处理设施，将片区污水经过处理后排放至三岔沟。

8.3.3 电力电信与邮政设施

电力、电信、广电等架空杆线共线共杆建设。

1.电力规划

片区规划末期居民总数按 900 人来估算，依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技术原则》《四川省新农村综合体建设规划编制办法》（征求意见稿），县域新村人均生活用电指标按 450kwh/年，变压器距离不超过 1km，电力线输送距离原则不超过 1km，避免电力损耗不超过 10%，公共建筑用电标准每平方米 20W。则新村用电总负荷为 1458.015kw（考虑部分公建用电），取电总负荷为 1458kw。电力片区内全覆盖，输电线路全部架空，实现安全供电，有条件区域可实现地埋敷设。

片区用电由通化乡 110kV 通化变电站供电，聚居点由城镇接出 10kV 输电线，配置变压器，自变压器出低压线经低压配电箱向各用户配线。

2.电信规划

片区规划末期居民总数按 900 人来估算，按 4 人/户计算，总户数约为 225 户，公共建筑每 80 平方米一对电话线，预测广电业务量 303 个终端。通信机房设于村委会旁。通信线路引自通化乡区汇聚机房。远期规划光缆线路容量为 4 孔，埋地敷设。

村邮政服务由通化乡邮政支局提供。规划在各村内村委设置村邮站 1 处，经营网点附设于村庄公共设施内或利用村民住宅底层设置。

8.3.4 环卫

垃圾收集：垃圾收运推行“户分类、村收集、乡转运、县处理”的城乡一体化垃圾处理工作，每个村至少有 1 个垃圾收储设施，每个乡镇有垃圾收运车辆和转运站。由转运车统一收集并转运至理县垃圾处理厂进行垃圾处理。

以户为单位进行垃圾分类，每户设置两个固定形式的分类垃圾桶。

结合聚居点，按服务半径 200 米配置垃圾分类收集点，共计 5 处，且需在垃圾桶上标明分类标识，方便垃圾分类收集处理。

公共厕所：按照简约、卫生、实用、环保的基本原则，规划建设乡村旅游厕所，整体上要符合乡村生活习惯，突出乡土文化特色，高标准处理厕所污水和粪便。根据片区旅游规划，保留提升浮云牧场公厕、三岔村公厕，另新增一处三岔产业园公厕，对外开放，以满足景区的配套设施及村民日常生活。每处公厕面积不小于 30m²。

8.3.5 照明系统工程

根据片区内部电力电线敷设位置分析，接通市政亮化线路，对片区内部的照明系统电力接通，其中路灯的灯杆高度为 7-8 米高，路灯布置间距为 20-24 米，电力接入为 220V，并在路灯内部增加太阳能蓄电池，路灯顶处加设太阳能板，紧急情况下，可使用太阳能能源和备用电源接入，保证主次干道照明，在逃生疏散方向上必须沿路设置路灯，村内道路为 4.5 米，路灯单侧设置。

片区的重要节点上要对其提高亮化照明。每个自然村之间的相互连接的路线上都采用次干道的照明模式。

8.4 农田灌溉设施规划

完善现有农田水利设施体系，疏通三岔沟灌溉沟渠。结合取水点和给水管设

置蓄水池 5 处，满足产业园灌溉要求。使用现代化喷灌设施以精准浇灌，节约用水。

8.5 防灾减灾设施规划

8.5.1 消防规划

（1）消防站

落实构建“县一镇一村”三级消防救援体系，完善以普通消防救援站为中心，专职消防队、志愿消防队、微型消防站为补充的消防站结构体系。片区在通化乡镇区服务范围，故仅在各村委会设置火警电话和微型消防站 1 处，配置基本的灭火设施和防护装备。

（2）消防用水

消防用水储备于高位供水池内，储备水量为 72 立方米。其余乡村聚居点和产业用地应按规范要求布设消防栓等设施，由水池、堰塘、水渠等天然水源提供消防用水。

（3）消防通道

片区主要道路作为避灾疏散通道，停车场、村委会广场作为避灾疏散场所。并要求其尽量设置在路口或醒目位置设置消防警示标志。另在三岔村半坡处新增 2.5m 宽消防通道连接桃坪村，沿路铺设取水管线，满足片区消防需求。森林防火通道按县林草局防火通道建设项目实施。

8.5.2 防洪规划

（1）防洪排涝标准

采取 10 年一遇标准进行设防，三岔沟两侧不小于 5 米的防洪控制带。

（2）防洪排涝措施

①按防洪标准整治河道：包括疏通河道、挖深河道等，以增大泄洪能力；严格禁止占用河床、有碍分洪的建设；河堤应以生态河堤为主，保证良好的水景观。

②产业用地、安置点建设要避开易受洪水危害的地段。

③对易形成内涝的局部地段可适当提高地面设计高程。

8.5.3 抗震规划

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规划片区抗震设防烈度为 8 度，学校、医院等重点设防类和特殊设防类建筑提高 1 度设防。严格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城市抗震防灾规划管理规定》等要求执行。

以空旷场地为主，结合开敞空间设置避难场地，区内设应急避难场所 3 处，将晒场、广场作为应急避难场地，政府、学校作为应急避难场所，卫生院为应急急救中心，结合村内村道设置主要疏散通道，结合组道设置次要疏散通道。

8.5.4 地灾防治规划

建议发展期灾害点采用拦挡坝、谷坊、排导沟、停淤场等工程措施，调整和疏导泥石流流通途径和淤积场地,减少灾害破坏损失。

采用抗滑桩、挡土墙、锚索、锚杆等工程对滑坡点进行支挡避免因滑坡对人民群众的财产及人身安全产生威胁。

8.5.5 应急救援体系

规划构建以乡镇应急队为主、村应急分队为补充的应急救援体系。

依托通化乡政府新建应急物资储备库。各村、聚居点、重点产业点建立应急物资储备点，与村委会叠建。

第九章 乡村空间设计

9.1 历史文化保护

9.1.1 整体保护

严格保护三岔村“依山就势”的整体空间格局和西山村“大阳山”独特的山地聚落形态，形成“山—林—村—田—溪”典型川西山地传统人居格局，禁止破坏山体轮廓线和村落天际线的建设行为。

制定省级传统村落—三岔村建设管控导则，规范新建、改建建筑的风貌、体量、色彩和材料，确保新建建筑与村落传统风貌相协调。根据分层次保护的原则，同时考虑现状以及现实的可操作性，划定传统村落核心保护区、建设控制地带和环境协调区。严格保护原生村落选址格局，保留原有自由式街巷走向、石板街巷尺度，不得截弯取直拓宽改造，修复破损古路面、排水渠，恢复传统街巷步行原生空间。

9.1.2 文物古迹

（1）不可移动文物保护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保护片区内县级文物保护单位3个，包括西山碉、白空寺、西山石棺墓地；一般未定级文物保护点位3个，包括马奔石棺墓地、西山黄氏墓、张家六角碉。

保护控制要求：保护范围内不得进行新建建筑和其他建设工程、破坏性作业、拆除改建原有建（构）筑物及其附属建筑物、污染性设施建设、影响环境和安全的活动。

（2）历史建筑保护

对三岔村内羌族传统石砌建筑和西山村余氏羌碉等具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传统建筑进行普查、建档和挂牌保护。按照“修旧如旧”原则，采用传统材料和工艺进行修缮，保持建筑的原真性。

9.1.3 历史环境要素

对片区内古茶马古道段、祭祀玛尼堆、古水磨、老水井、古树名木、石砌堡坎、农耕石磨、晒粮台等乡土遗存逐一登记挂牌保护，划定保护缓冲范围，建立日常管护机制。推进古树名木调查、鉴定、定级、等级、编号，建立档案、设立标志，制定养护、管理方案，落实养护责任并做好监督检查指导。建设项目涉及

古树名木的，建设单位应当制定避让或保护方案，并经相应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后，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方可办理有关手续。

9.1.4 非物质文化遗产

(1) 非遗资源建档保护

对片区现有非遗项目、民间传承人、民俗口述史料、老影像、传统曲谱、手工工艺流程全面采集归档，建立文字、图片、音视频一体化非遗数字档案库，接入理县非遗数字化保护平台。

(2) 传承人培养

建立非遗传承人扶持机制，重点支持俄比且迪（白石祭）、羌族释比文化、羊皮鼓舞、羌绣等项目的传承人培养。设立非遗传承点或非遗工坊，为羌绣、羊皮鼓舞等非遗项目提供常态化传习空间。

(3) 非遗活态活化利用

将俄比且迪（白石祭）、羌年、夹儒节等传统节庆活动常态化引入，恢复和活化传统民俗活动。鼓励村民参与非遗展演和文化活动，增强文化认同感。开发羌绣手工体验、藏式美食制作、锅庄篝火晚会、传统民居营建研学等轻量化非遗文旅产品，将非遗转化为民宿、乡村旅游特色体验内容。

9.2 风貌引导与人居环境整治

9.2.1 整体风貌引导

片区风貌管控总体要求：从点沿线至面进行风貌引导管控，厚植区域绿色生态本底，塑造独具魅力的高山峡谷风光，促进山水田村相融，提升乡村空间品质。

(1) 景观风貌引导

生态保育景观风貌区：依托岷山生物多样性功能区，通过增绿塑景，保护山地自然形态；打造观景平台，生态修复等，再塑观山视线廊道，营造倚山揽月的高山森林景观，展现理县依山揽月的苍茫山野之美。

高山田园景观风貌区：依托绵延的农耕田园风光和古羌村落建筑风光，以特色农业种植、山地立体种植为基础，修复农田自然生境，建成高产稳产农田，实现农田增量提质和优产营境，展现田村相融的生态田园之美。

滨水村居景观风貌区：依托三岔沟蜿蜒河道和传统村落原乡风光，尊重原有地形地貌和自然基底，通过农用地整治、建设用地整理和乡村生态保护修复等，

大地景观营造，展现活力河谷之美。

(2) 重点区域引导

河渠沿线：三岔沟边缘结合鹅卵石等，种植挺水植物，美化环境。沟渠外侧种植绿色植物，保证无裸土可见。强化河渠引水排水的灌溉功能，河岸两侧按季节栽种农作物。

道路沿线：沿线两侧 1.5 米种植花卉，点缀少量中型乔木，保证道路沿线视线通达性，欣赏田园风光。

景观节点：结合水系、古树名木地形高差打造景观节点，尺度适宜且开敞。铺装采用青石板、花岗石或水泥压印；修建花架或凉亭为休闲场所。在特色区域与人流集中区域修建体育设施场地，增强特色与提高居民参与性。结合差异化的植物设置休闲设施，搭配景观小品塑造各不相同的景观性空间。考虑当地乡村旅游需求，结合当地特色设计路面标识引导牌。

9.2.2 聚落格局

延续半山台地“成组成团”、半山坡地“散点布局”、河谷平坝“行列错落”的建设肌理。延续原有山水林田宅共生格局，充分利用原有宅间林田，构建林田中有宅、宅中有林田的空间格局。保证聚落内部视线通廊开阔畅通，看得见山，望得见水。

9.2.3 建筑风貌引导

(1) 建筑分类优化

为了切实保护三岔村传统村落富有地方特色的历史风貌，充分考虑村落现状和可操作性，对片区内建筑物进行分类保护优化。

修缮：对历史建筑，应按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关于历史建筑的保护要求进行修缮。主要包括日常保养、防护加固、现状修整，重点修复等。

改善：对于传统风貌建筑，应保持和修缮外观风貌特征，特别是保护具有历史文化价值的细部构建或装饰物，其内部允许进行改善和更新，以改善居住条件、使用条件，适应现代的生活方式。

保留：对于与保护区传统风貌协调的其他建筑，其建筑质量评定为“好”的，可以作为保留类建筑。

改造：对那些与传统风貌不协调或质量很差的其他建筑，可以采取改造、整

修等措施，使其符合村落整体风貌要求。

三岔村传统村落按照《四川省传统村落保护条例》要求进行保护。

（2）建筑风貌引导

面积：根据阿坝州人民政府《关于规范农村宅基地范围及面积标准的通告》，住房用地面积标准为每人不超过 50 平方米。住房、附属用房和庭院等用地总面积为每人不超过 80 平方米。4 人及以下的户按 4 人计算，5 人户的按 5 人计算，6 人及以上的户按 6 人计算。

高度：新建农房高度控制在 15 米以下，公共建筑及生产建筑层数依据实际功能确定，一般不大于 4 层，建筑高度不宜超过 15 米，建筑组团天际线与背景山体相呼应。具体按照农业农村等相关部门的规定执行。

退距：建筑退让道路红线、用地红线的距离，按照地方管理规定执行。一般情况下，建筑退让道路红线距离不小于 2 米，建筑退让用地红线不小于 2 米；为保障街道连续界面，在保障消防安全及征求相关利用同意的前提下，可减少相邻用地红线的退距；退让道路红线不具备条件的路段经主管部门同意后方可实施。

形态：延续组团肌理，控制建筑形态：延续原有组团肌理，按照“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要求，突出乡村地域特点、文化特色和时代特征。规划以传统羌式风貌为主，新建农房应延续“垒石为巢”“鱼脊背”的传统羌族建筑特色。

外墙：结合当地房屋建筑主要色调，墙体外贴土黄色系石材、瓷砖，整体呈黄灰调，其间以泥合缝，外观呈粗细间隔的结构线条，可加石块、木条为装饰，不能过于突兀。色彩符合适用、环保、美观的要求，体现片区传统乡村民居风格。

地面铺装：可使用地方材料，如石材等。

门窗、围栏：栏杆、门窗、围栏等构建可使用当地的木材、竹等材料。新建建筑与原有组团整体色彩需统一协调。

屋顶：以传统羌式平屋顶为宜，外观呈方形，采用退台式布置，以偏青冷色调为主，部分区域可考虑褐色。屋顶应结合片区高原气候，优化排水与防水构造，设置出挑檐口及保温隔热层，选用抗紫外线、耐候耐久、防风防滑材料，与藏羌建筑风貌相协调，便于山地施工及维护。

彩钢棚改造：一般采用仿砂瓦材质，下部为木质结构。可根据彩钢棚的现状、位置、用途以及对村庄整体风貌的影响程度，采取不同的改造策略。改造应注重与当地传统民居风格和乡村整体风貌相协调，避免“视觉污染”，提升乡村景观品质。

（3）农房户型设计优化

新建农房：优化农房功能分区，构建人畜分离、动静分离、主客分离的现代化居住空间，提升居住品质。阳台及窗户等应考虑周边山水条件，争取最佳观景朝向，提高居民生活体验。充分布置前庭后院，在宅前屋后增添绿化，种植居民喜闻乐见的观赏性绿植，结合地形形成立体化的景观空间。

闲置农房改造：以保护现状主体结构完整为前提，对闲置农房进行内部空间提升改造，修缮室内各类线路管道，维修老旧承重结构，增加适老设施，重新划分室内功能分区

9.2.4 人居环境整治

（1）垃圾治理

深入推广“户分类、村收集、乡（镇）转运、县处理”的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加强分类垃圾箱配置和垃圾分类收集亭、垃圾中转房建设，提高农村垃圾处理设施水平，逐步实现分类收集、封闭运输、无害化处理。根据“布局合理、方便群众、便于转运”的原则，按照 5-10 户农户集中居住区修建垃圾池、收集池，原则上每个集中居住区建设 1 个垃圾收集池，方便群众，坚固耐用。

推行各类垃圾分类投放要定时、分类收集要定人、分类运输要定车、分类处理要定位的农村生活垃圾处置原则，以村民小组为单位完善乡村保洁员制度。着力构建农村生活垃圾集中清运处理体系，逐步建立和完善城乡环境卫生长效管理一体化的新格局，有效控制农村生活垃圾污染。

（2）污水治理

引导村民树立节水意识，鼓励开展农村生活用水计量计费，减少生活污水源头排放。

采用雨污分流式排水体制，根据村庄发展状况建设雨水管网，或暂时依靠路边沟进行排水。建设和完善污水收集系统，以集中处理为主，分散处理为辅，分散无害化处理后的污水，在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的前提下应还田还地。

集中纳管：在规模较大的农村居民点和产业点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实现污水分区分类治理。

分散治理：针对居住较为分散的农户，粪便污水进入化粪池，在化粪池内通过厌氧生物分解作用去除部分有机污染物，出水农用或处理后出水达到三级排放标准。

（3）厕所革命

大力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全面普及农村卫生厕所，建设特色乡村公厕，推进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配套修建化粪池。

按照村民接受、经济适用、维护方便、不污染公共水体的要求采用三格化粪池、沼改厕等模式，对农村不符合无害化卫生厕所标准的户用厕所进行改造提升，达到无害化卫生厕所标准，确保厕所改造实现粪便无害化处理，预防粪源性疾病传播。

积极推动有条件的地区厕所入室，新建农房应配套设计建设卫生厕所、粪污处理设施设备及防结冰设施。

因地制宜地选择厕所类型，力争达到“四净两无两通一明”，即地面净、墙壁净、厕位净、周边净，无溢流、无臭味、水通、电通，灯明。

（4）废物利用

采用“集中收集-中转运输-无害化处理”的方式，加强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废旧物资回收和综合利用。推进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行动，提倡少用塑料袋、农业地膜，减少白色污染；推进“一控两减三基本”计划；持续实施塑料回收与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5）乡风建设

大力实施乡风文明提升行动，加强乡风文明建设，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推进农村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聚落环境应保护原生态乡村肌理，避免大拆大建，农房改造应按传统风貌确定建筑风格、体量、高度、色彩等，并且与村庄整体风貌、自然环境相协调，充分体现自然地理和历史人文特征。公共建筑应按绿色建筑要求建设，节能降碳，对公共空间进行清杂去乱，增加公共活动空间的功能性，增加公共空间绿化，根据本村产业文化、地域文化打造特色乡土文化景观。

9.3 居民用地规划

9.3.1 农村居民点选址规划

本着“宜散则散、宜聚则聚”的原则，结合居民意愿调查结果和上位规划的要求，根据现状聚居情况，基于遵循农户意愿、不占基本农田、地势平坦、背山面水、交通便利的原则，按照人均综合用地不超过 80m² 计算，规划建设农村聚居点面积 0.13 公顷（实际实施位置可根据地形地貌做适当调整），预计安置 20 人，约 6 户。（详见附表 4）

9.3.2 新增农村居民点建设规划

（1）总体形态

农房建筑采用“前庭后院”的布置方式，包括住房、附属用房和庭院用地，建筑总规模不得超过规定标准，紧凑布局，主客分离，人畜分离，提升居住品质。

片区总体形态延续半山台地“成组成团”、半山坡地“散点布局”、河谷平坝“行列错落”的建设肌理。聚落结构应延续原有山水林田宅共生格局，充分利用原有宅间林田，构建“林田中有宅、宅中有林田”的特色空间形态，实现新老聚落在形态肌理上的有机衔接。保证聚落内部视线通廊开阔畅通，看得见山，望得见水。重点控制三岔寨内部望向白空寺、雪隆包等标志性自然景观的视线走廊，保证公共空间节点观赏特色山水景观的视线通透。

（2）环境风貌

环境风貌应保护原生态乡村肌理，避免大拆大建，农房改造应按传统风貌确定建筑风格、体量、高度、色彩等，并与村落整体风貌、自然环境相协调，充分体现自然地理和历史人文特征。新建区域应尊重现有地形地貌，采用小规模、渐进式的更新方式，防止推山填沟、切坡取平。

（3）户型设计

规划新增房屋为三人户、四人户和五人户 3 种户型。房屋户型设计需充分考虑农村与生产的需要，户型面积、功能布局、院落尺度可在管控框架内按需微调，适配差异化农户居住需求。户型设计遵循“生产生活分区、文旅功能预留、景观最大化”三大原则：内部功能严格实现居家生活、农事仓储、畜禽种养空间独立分区，动线互不交叉干扰；建筑开窗、阳台、入户院落结合场地坡向、河谷采光、山水景观定向排布，优先面向河谷、山林景观面开窗取景，最大化优化室

内观景视野，提升居住体验。充分布置前庭后院，在宅前屋后增添绿化，种植居民喜闻乐见的观赏性绿植，结合地形高差形成立体化的院落景观空间。庭院兼具生活美化、农具存放、农作物晾晒等多种功能。

（4）配套设施

加强各类景观要素空间联系，提高各类景观可达性。打造田坎景观小道、宅间步游道，林间小道，对中心村现状“山、林、田、宅”特色要素进行串联和疏解。

配备健身广场、绿地公园等特色类公服设施，形成邻里集约、布局层级分明、活力均好的服务设施体系，营造多种生活化街区场景。

随着当地旅游业的发展，新建建筑设计需为当地居民经营“羌家乐”“乡村酒店”等旅游活动预留条件。合理考虑村民生活生产半径及游客游览流线，形成“农旅融合，产住结合”小规模组团，以就近原则和局部插建形式布置各类新增配套设施，既方便村民使用，又满足游客服务需求。

第十章 实施保障

10.1 组织保障

建立健全村党组织和班子队伍管理制度，提高组织协调、管理服务和帮助农民增收致富的能力，完善村级治理工作机制，增强应对和解决突发问题的能力和控制重、险、大事件的能力，进一步完善领导班子议事规则和科学民主的决策机制，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为规划的顺利实施提供组织保障。

10.2 实施计划

规划近期主要围绕产业发展、整治修复、镇村建设、综合交通等主要任务，统筹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协调开展农村居民点建设，实施区域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详见附表5）

10.3 图则管控

结合相关规范制定本片区乡村建设土地利用控制指标及建筑风貌管控等具体要求。（详见附表3）

10.4 政策配套

10.4.1 建立村民参与制度

公众参与贯彻规划编制的全过程，规划编制动态信息及时与参与者沟通。在资料收集、确定规划定位与目标、规划方案比选等阶段广泛深刻理解村民意愿，确保统一协调各方意见。

公众参与涵盖规划内容的全方面，在村庄建设用地安排、土地整治、高标准永久基本农田建设、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布局、生态环境整治、产业发展、文化塑造等与村民进行全方位的衔接，切实听取相关权利人的意见。

公众参与采取多样化形式，根据村实际情况，采用问卷调查、座谈和信息化等手段，尽力动员全村村民参与，充分征求村民意愿，切实维护村民权益。

10.4.2 建立奖惩机制

规划引导保护本村的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对于本村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的主要责任人在种粮及提高耕地质量上表现优越的，予以奖励。

规划引导本村村庄建设适度向聚居点集中，对积极主动配合建房与产业选址的，予以奖励。

规划引导本村的闲置土地和废弃宅基地复垦为耕地,对于本村村民建房位于闲置地或积极推进闲置地和废弃宅基地复垦为耕地的,予以奖励。

规划引导本村形成长效保洁制度,对于村民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予以惩处。

10.4.3 建立、盘活农村集体经济组织

整合土地及其他集体资产资源,主要以农户土地承包经营权入股,以高山蔬菜、精品水果种植等为主要经营产业,实施“村村联合、资源连体、产业连片、责任连带、股份连心、利益连户”的闭环带动方式,实现现代化、机械化、数字化的管理和运营,有效节约成本增加村集体和村民收益。

10.4.4 建立规划调整机制

规划实施的过程也是不断完善的过程。规划实施过程中,在坚持发展战略不变的前提下,可根据外部环境的变化和发展,对规划任务和建设目标做适当的充实和微调。

10.5 监督评估

10.5.1 建立监督评估机制,加强督促检查

村委会要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分析,特别要加强对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土地集约利用、生态环境保护、村庄建设等情况的监测。

10.5.2 健全公众参与机制

建立贯穿规划编制、实施、监督及乡村治理全过程的公众参与机制,将公开公示作为规划工作的常态机制,严格建设项目证前公示和证后公示制度,加强社会监督。

10.5.3 建立规划实施考核制度

将国土空间规划执行情况纳入自然资源执法督查内容,试行规划实施考核结果与实施主体责任、绩效挂钩的考核机制。

10.5.4 建立“一张图”监管系统

建立并用好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数据库汇入上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and “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

第十一章 附则

11.1 规划成果

规划设计成果文件以书面文件和电子文件两种方式表达。

规划成果包括村民使用成果和规划管理成果。村民使用成果（村民手册）主要包括“一图一规”，即村级规划示意图和村规民约；规划管理成果包括规划文本、规划图件、规划表格和规划数据库。

规划管理成果包括文本、图件、表格和矢量数据库，是村域范围内建设开发活动用途管制和自然资源、农业农村等主管部门监管执法的法定依据。

11.2 规划审批与组织实施

本规划经村民会议或村民代表会议讨论通过及理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审查通过后，由乡镇人民政府报理县人民政府审批，由阿坝州人民政府汇总并报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备案。

本规划一经批准，立即生效，由通化乡人民政府统一组织实施，并负责规划实施过程中各种问题的协调处理。

11.3 规划解释

本规划由通化乡人民政府负责解释。

附表

附表 1：规划指标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现状指标	下达指标	规划指标	属性
1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公顷	29.12	29.12	29.12	约束性
2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公顷	15644.66	15644.66	15644.66	约束性
3	耕地保有量	公顷	60.23	60.23	60.23	约束性
4	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公顷	/	/	/	约束性
5	村庄建设边界规模	公顷	24.59	24.59	24.59	预期性
6	户籍人口	人	1093	/	1000	预期性
7	常住人口	人	1004	/	900	预期性

附表 2：国土空间用途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用地分类			基期年		规划年		变化面积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面积	占比	面积	占比	
耕地	旱地	旱地	70.18	0.34%	70.72	0.34%	0.54
园地	果园	果园	158.84	0.76%	157.06	0.75%	-1.78
	其他园地	其他园地	35.82	0.17%	35.50	0.17%	-0.32
林地	乔木林地	乔木林地	10891.53	52.27%	10889.76	52.26%	-1.77
	灌木林地	灌木林地	4561.68	21.89%	4560.90	21.89%	-0.78
	其他林地	其他林地	119.73	0.57%	119.64	0.57%	-0.09
草地	天然牧草地	天然牧草地	2691.51	12.92%	2696.48	12.94%	4.97
	其他草地	其他草地	401.29	1.93%	397.56	1.91%	-3.73
湿地	内陆滩涂	内陆滩涂	3.82	0.02%	3.77	0.02%	-0.05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农村道路	村道用地	32.46	0.16%	34.24	0.16%	1.78
	设施农用地	种植设施建设用地	0.00	0.00%	0.05	0.00%	0.05
		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2.32	0.01%	2.24	0.01%	-0.08
居住用地	城镇住宅用地	一类城镇住宅用地	0.00	0.00%	0.00	0.00%	0.00
	农村宅基地	一类农村宅基地	16.13	0.08%	15.65	0.08%	-0.48
		二类农村宅基地	0.00	0.00%	0.00	0.00%	0.00

		基地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	0.26	0.00%	0.19	0.00%	-0.07
	文化用地	文化活动用地	0.01	0.00%	0.01	0.00%	0.00
商业服务业用地	商业用地	餐饮用地	0.09	0.00%	0.10	0.00%	0.01
		旅馆用地	1.00	0.00%	1.00	0.00%	0.00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	——	0.00	0.00%	0.23	0.00%	0.23
工矿用地	工业用地	一类工业用地	0.00	0.00%	0.00	0.00%	0.00
	采矿用地	——	1.64	0.01%	0.42	0.00%	-1.22
仓储用地	物流仓储用地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0.25	0.00%	0.25	0.00%	0.00
交通运输用地	公路用地	——	13.26	0.06%	16.69	0.08%	3.43
	管道运输用地	——	0.25	0.00%	0.24	0.00%	-0.01
	城镇村道路用地	——	0.05	0.00%	0.05	0.00%	0.00
	交通场站用地	社会停车场用地	0.37	0.00%	0.38	0.00%	0.01
公用设施用地	供水用地	——	0.07	0.00%	0.24	0.00%	0.17
	供电用地	——	0.03	0.00%	4.38	0.02%	4.35
	环卫用地	——	0.09	0.00%	0.07	0.00%	-0.02
	水工设施用地	——	0.68	0.00%	0.67	0.00%	-0.01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	0.24	0.00%	0.23	0.00%	-0.01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广场用地	——	0.00	0.00%	0.05	0.00%	0.05
特殊用地	其他特殊用地	——	0.02	0.00%	0.12	0.00%	0.10
留白用地	留白用地	——	0.00	0.00%	1.79	0.01%	1.79
陆地水域	河流水面	——	100.07	0.48%	100.00	0.48%	-0.07
	湖泊水面	——	1.75	0.01%	1.75	0.01%	0.00
	坑塘水面	——	0.01	0.00%	0.01	0.00%	0.00
	沟渠	——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土地	田坎	——	17.53	0.08%	17.49	0.08%	-0.04
	裸土地	——	6.87	0.03%	0.06	0.00%	-6.81
	裸岩石砾地	——	1709.06	8.20%	1708.92	8.20%	-0.14
合计			20838.91	100.00%	20838.91	100.00%	0.00

附表 3：地块控制指标表

地块编号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 (m ²)	容积率	建筑高度 (m)	停车泊位配 比	备注
SC-01	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	134.85	≤2.0	≤15	0.8 车位/100 平方米	
SC-02	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	485.67	≤2.0	≤15	0.8 车位/100 平方米	
SC-03	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	540.23	≤2.0	≤15	0.8 车位/100 平方米	
SC-04	公路用地	357.74	——	——	——	根据使用功能的实际情 况合理确定
SC-05	公路用地	273.52	——	——	——	根据使用功能的实际情 况合理确定
SC-06	公路用地	34568.94	——	——	——	根据使用功能的实际情 况合理确定
SC-07	广场用地	478.00	——	——	——	根据使用功能的实际情 况合理确定
SC-08	留白用地	12939.38	——	——	——	根据使用功能的实际情 况合理确定
SC-09	留白用地	4995.66	——	——	——	根据使用功能的实际情 况合理确定
SC-10	公路用地	14226.22	——	——	——	根据使用功能的实际情 况合理确定
XS-01	一类农村宅基地	239.89	≤1.6	≤15	1 车位/户	按照农房要求执行
XS-02	一类农村宅基地	1332.91	≤1.6	≤15	1 车位/户	按照农房要求执行
XS-03	一类农村宅基地	199.91	≤1.6	≤15	1 车位/户	按照农房要求执行
XS-04	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	1125.12	≤2.0	≤15	0.8 车位/100 平方米	
XS-05	其他特殊用地	1020.301448	——	——	——	根据使用功能的实际情 况合理确定

说明：建筑密度和绿地率根据方案合理性确定，在不影响整体景观风貌的前提下，如有特殊需要建筑高度、容积率需要超过以上要求的，必须以明确的书面报告并附相关设计分析图纸报当地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批准后方可实施；规划保留的现状农村宅基地未列入此表；三岔村为传统村落，其还应符合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中的管控要求。

附表 4：居民点一览表

单位：人、户、平方米

编号	规划人口	规划户数	建设用地面积	配套设施
西山村-1	20	6	1332	健身广场、便民商业网点、垃圾箱

附表 5：重点建设项目表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空间位置	用地面积	建设主体
1.	土地综合整治	废弃宅基地拆除复耕	三岔村、西山村	0.36 公顷	乡镇人民政府
2.		废弃工矿用地整理复耕	三岔村、西山村	0.89 公顷	乡镇人民政府
3.		高标准农田整理	三岔村、西山村	27.77 公顷	乡镇人民政府
4.		未耕种耕地复耕	三岔村、西山村	11.60 公顷	乡镇人民政府
5.		农村闲置低效宅基地整理	三岔村、西山村	0.54 公顷	乡镇人民政府
6.		废弃工矿用地整理	三岔村、西山村	1.22 公顷	乡镇人民政府
7.		闲置公服用地整理	三岔村、西山村	0.07 公顷	乡镇人民政府
8.	生态修复	三岔沟内 3 处建筑用砂矿采矿点治理	三岔村	——	乡镇人民政府
9.		水土流失治理	三岔村、西山村	15440.09 公顷	乡镇人民政府
10.		三岔沟治理工程	三岔村	——	乡镇人民政府
11.		三岔沟两岸堤防	三岔村	5.5km	乡镇人民政府
12.		河道综合整治	三岔村、西山村	11km	乡镇人民政府
13.		复林复草	三岔村、西山村	7.18 公顷	乡镇人民政府
14.		保土耕作	三岔村、西山村	65.21 公顷	乡镇人民政府
15.		三岔沟水源地保护	三岔村	——	乡镇人民政府
16.		湿地资源保护	三岔村、西山村	3.86 公顷	乡镇人民政府

17.		三岔沟重点河段堤防、护岸建设工程	三岔村	——	乡镇人民政府
18.		低效林地抚育增绿	三岔村、西山村	6371.55 公顷	乡镇人民政府
19.		通化乡三岔村三岔组崩塌应急排危	三岔村	——	乡镇人民政府
20.		通化乡西山村拉湾组布地移草基力滑坡工程治理	西山村	——	乡镇人民政府
21.		理县通化乡三岔村木工寨沟泥石流已治理工程维护修复	三岔村	——	乡镇人民政府
22.	产业发展	三岔村现代农业标准化示范点建设项目	三岔村	7.01 公顷	乡镇人民政府、村集体
23.		农业种养园区配套	三岔村、西山村	0.63 公顷	村集体
24.		肉牛养殖场	三岔村、西山村	0.67 公顷	乡镇人民政府、村集体
25.		三岔海子旅游风景开发项目	三岔村	——	村集体、投资单位
26.		通化乡三岔村产业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三岔村	——	村集体、投资单位
27.		通化乡三岔村现代农业特色菌业产业园建设项目	三岔村	——	村集体、投资单位
28.		果畜草一体种植园区配套设施	三岔村	0.02 公顷	乡镇人民政府、村集体
29.		三岔村瓶装水建设项目	三岔村	——	村集体、投资单位
30.		三岔村生猪养殖基地	三岔村	0.47 公顷	乡镇人民政府、村集体
31.		中药材种植园设施配套	三岔村	0.02 公顷	乡镇人民政府、村集体
32.		蜀香二号辣椒种植基地设施配套	三岔村	0.02 公顷	乡镇人民政府、村集体
33.		民宿酒店	西山村	0.12 公顷	乡镇人民政府、村集体
34.		云锦酒店	西山村	0.07 公顷	乡镇人民政府、村集体
35.		集体产业预留用地	三岔村	1.29 公顷	乡镇人民政府、村集体
36.		预留商业用地	西山村	0.04 公顷	乡镇人民政府、村集体

37.		产业发展预留用地	三岔村	0.5 公顷	乡镇人民政府、村集体
38.	基础设施	西山村人饮灌溉项目	西山村	c	乡镇人民政府、理县科学技术和农业畜牧水务局
39.		提升马崩一路、三岔果园路、院西路	西山村、三岔村	——	乡镇人民政府、理县交通局
40.		生态停车场	三岔村	——	乡镇人民政府、村集体
41.		理县三岔寨电站建设项目	三岔村	0.15 公顷	县、乡人民政府
42.		川渝特高压交流工程	西山村、三岔村	4.35 公顷	县人民政府
43.		米桃水利工程	三岔村	0.16 公顷	县人民政府
44.		理县通化乡三岔村推进乡村建设重点项目	三岔村	4.04 公顷	县人民政府
45.		观景平台	西山村	0.10 公顷	乡人民政府、村集体
46.	公共服务设施	提升现有村委会	西山村、三岔村	2 处	乡镇人民政府、村集体
47.		保留提升现状卫生室	西山村、三岔村	2 处	乡镇人民政府、村集体
48.		农家便利店	西山村、三岔村	2 处	乡镇人民政府、村集体
49.		物流配送点	西山村、三岔村	2 处	乡镇人民政府、村集体
50.	居民点建设	西山村新建农村居民点	西山村	0.13 公顷	乡镇人民政府、村集体

附表 6：村级公共服务设施配置一览表

服务圈	基础必配		特色选配	完善升级
	保留必配	新建必配		
三岔村服务点	村委会、村卫生室、文化服务室、警务室、幼儿园、村民培训中心、青年之家、妇女之家、党群服务中心、村法律服务工作室、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站、独立公厕、生活垃圾收集点、广播室、应急物资储备点	儿童之家、老年人活动中心	村邮站、快递物流服务点、农产品电商服务站、数字乡村服务中心、	文化服务室、养老服务点、多媒体放映厅

西山村服务点	村委会、村卫生室、文化服务室、青年之家、村民培训中心、妇女之家、党群服务中心、村法律服务工作室、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站、独立公厕、生活垃圾收集点、广播室、应急物资储备点		快递物流服务点	儿童之家、文化服务室、养老服务点、多媒体放映厅
浮云牧场旅游服务点			公共厕所、标识导览系统、零售服务点、饮水点、休憩设施、垃圾箱	

附表 7：历史文化保护规划一览表

名称	等级	保护范围	建设控制地带	保护机构	保护范围划定依据
西山碉	县级	现状建筑东、西、南、北四周外墙体基础及以内	保护范围向外各延伸 10 米	理县文广旅局、通化乡人民政府	理府办发〔2007〕34 号
白空寺	县级	白空寺围墙范围内	保护范围向外各延伸 10 米	理县文广旅局、通化乡人民政府	理府办发〔2007〕34 号
西山石棺墓地	县级	现墓地占地范围	保护范围向外各延伸 20 米	理县文广旅局、通化乡人民政府	理府办发〔2007〕34 号
马奔石棺墓地	未定级	现墓地占地范围	保护范围向外各延伸 10 米	理县文广旅局、通化乡人民政府	——
西山黄氏墓	未定级	现墓地占地范围	保护范围向外各延伸 10 米	理县文广旅局、通化乡人民政府	——
张家六角碉	未定级	现状建筑东、西、南、北四周外墙体基础及以内	保护范围向外各延伸 5 米	理县文广旅局、通化乡人民政府	——

理县通化乡三岔村级片区国土空间规划

（ 2024—2035 年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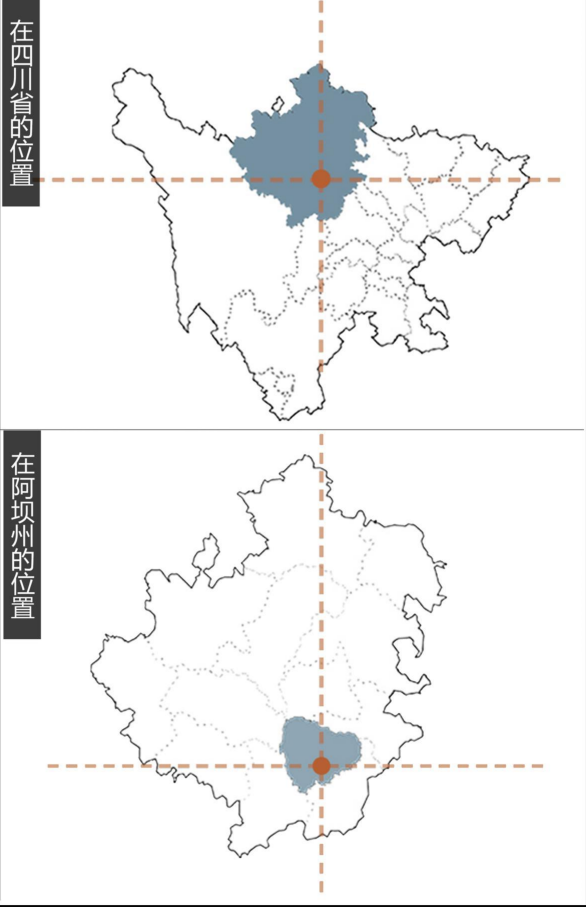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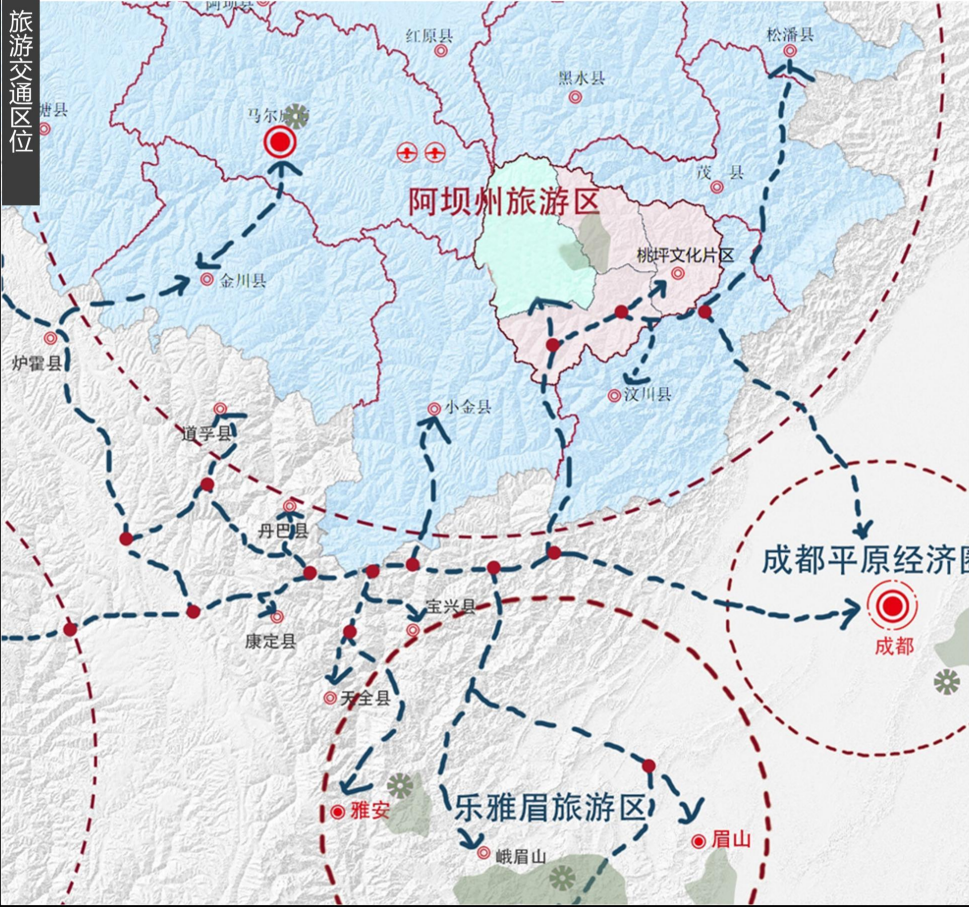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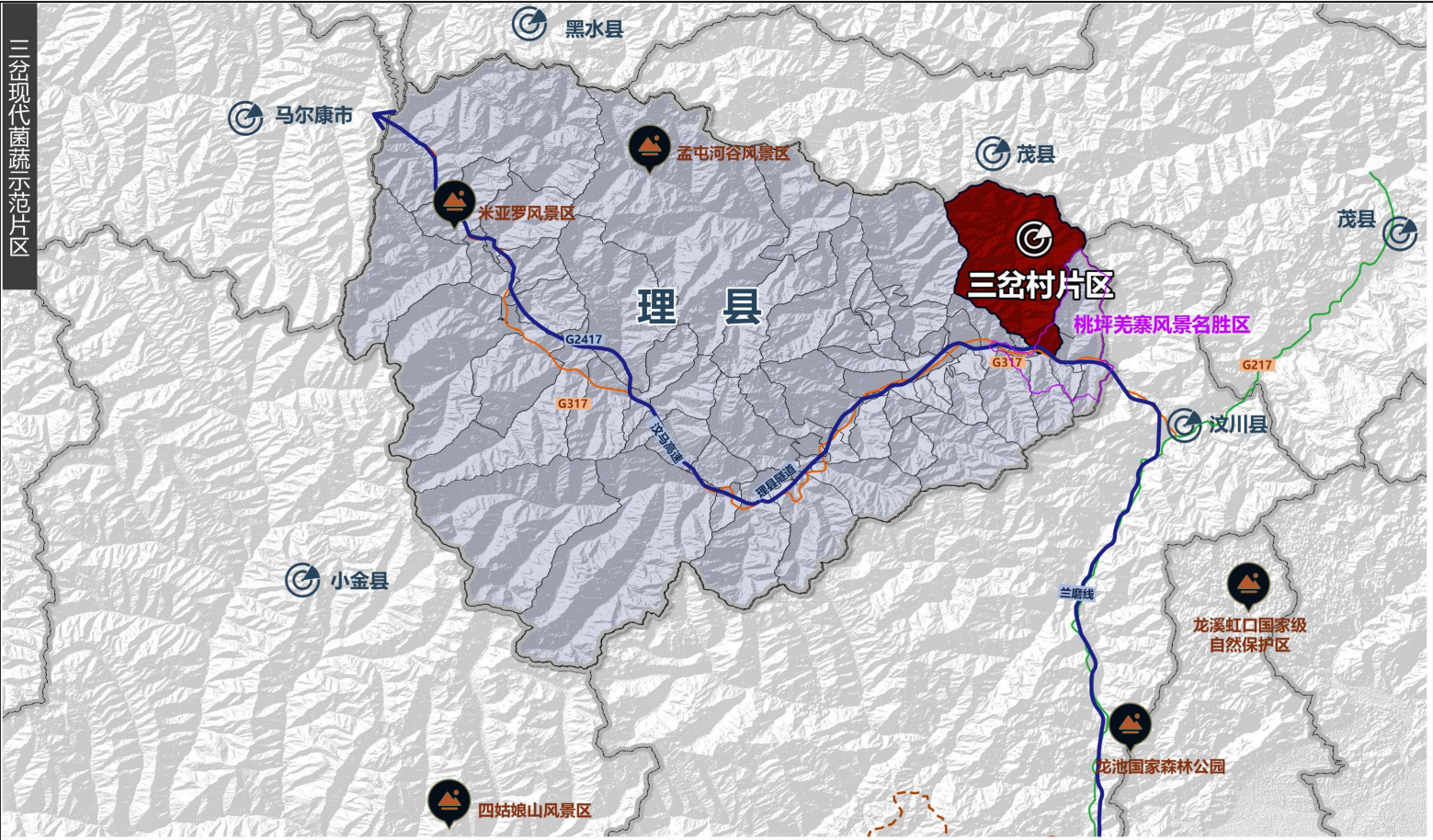
规划图集

理县通化乡人民政府

2026 年 6 月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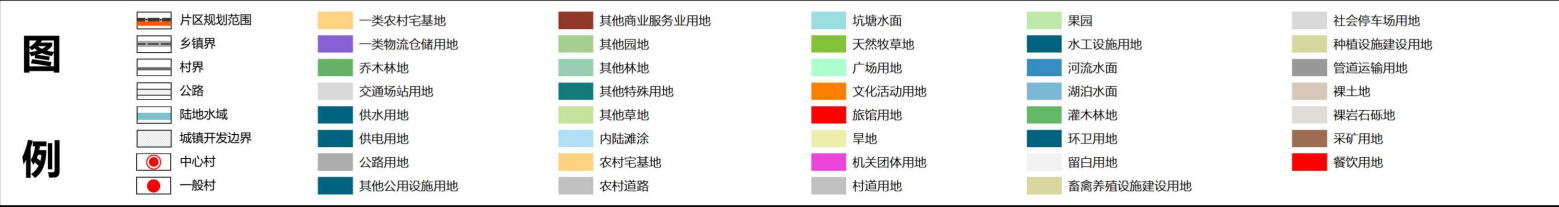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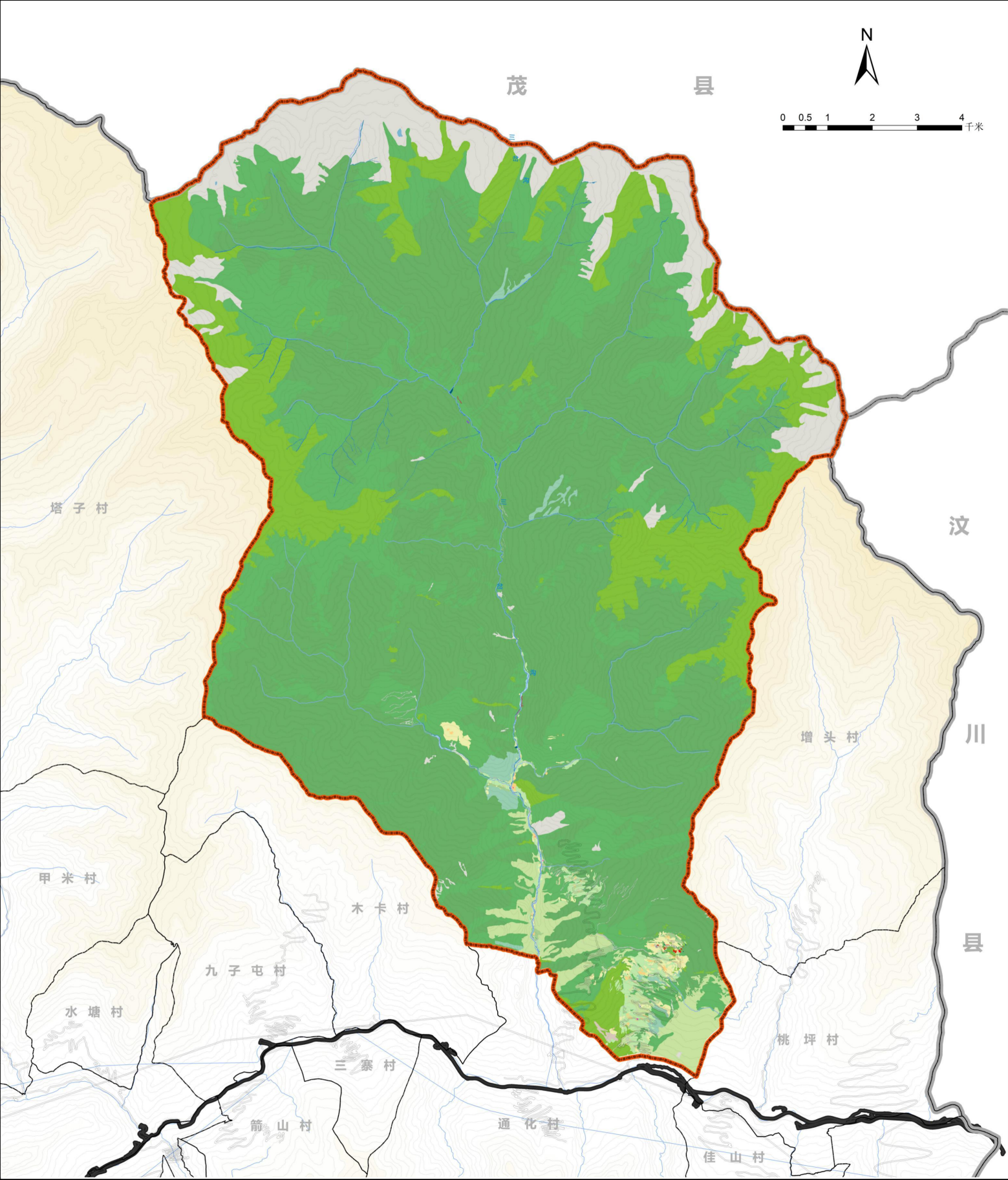
- 01 区位分析图
- 02 土地利用现状图
- 03 空间底线规划图
- 04 用地布局规划图
- 05 乡村居住用地规划图
- 06 典型居民点建设规划图
- 07 产业发展用地规划图
- 08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
- 09 道路交通规划图
- 10 市政基础设施规划图
- 11 综合防灾规划图
- 12 土地综合整治和生态保护修复规划图
- 13 乡村空间设计图
- 14 历史文化保护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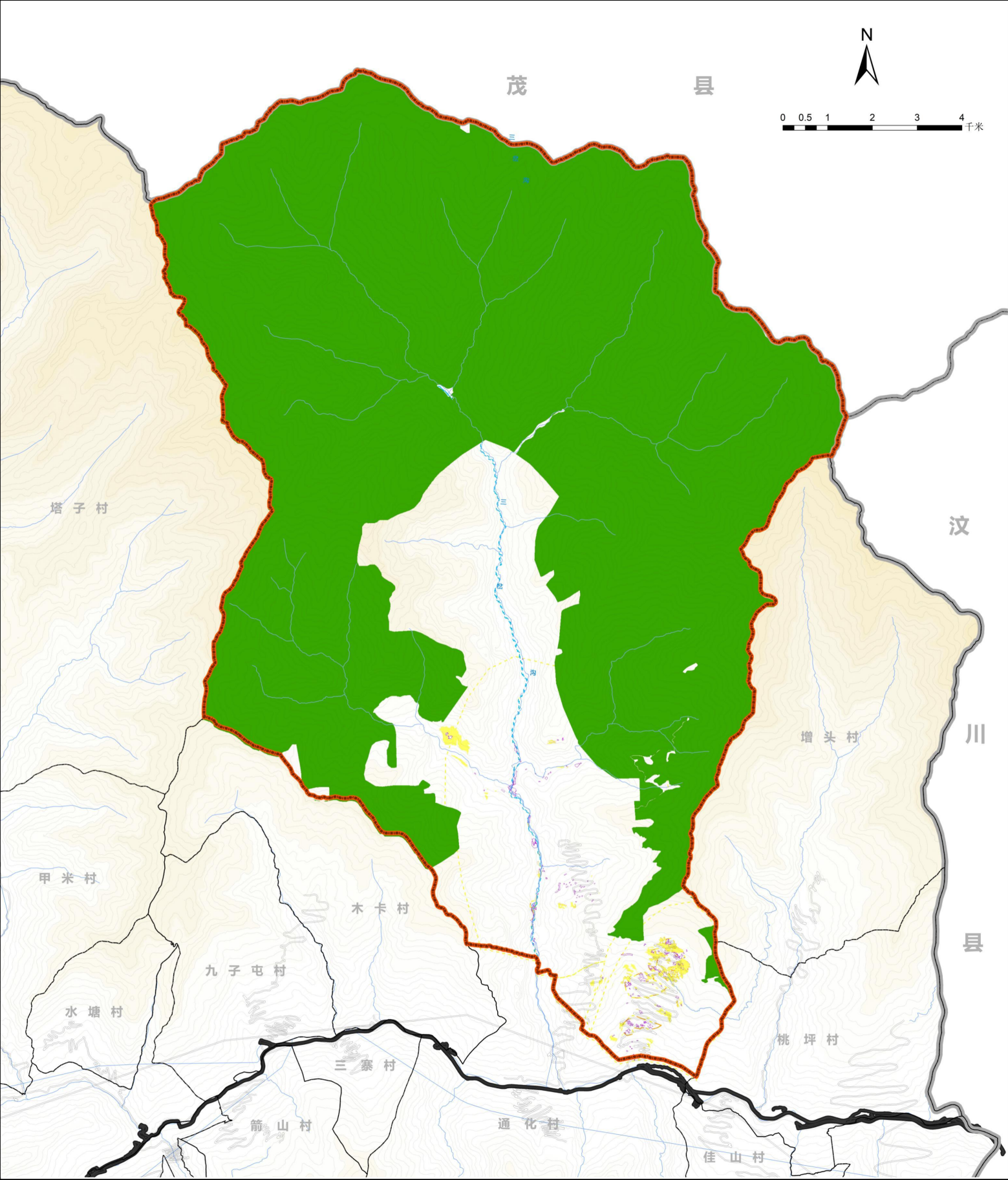


地理区位：片区位于通化乡，地处青藏高原东缘、阿坝州理县东部，西邻理县上孟乡、下孟乡、甘堡乡及杂谷脑镇，东部及南部连汶川县，北与茂县相接。距通化乡政府8公里，距理县县城41公里，距汶川县城30公里，距成都市约160公里。

交通区位：片区主要依靠通村公路对外联系，外部连接汶马高速（蓉昌高速）和国道G317，距桃坪高速出入口36公里，处于成都2小时经济圈内，可快速联系康定、泸定、雅安、乐山、眉山、成都等。

旅游区位：片区南接通化城址（红二方面军途经之地）、薛城古镇；东倚桃坪羌寨风景名胜，是“桃坪羌寨”第二旅游集散地；北临岷山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自然风光优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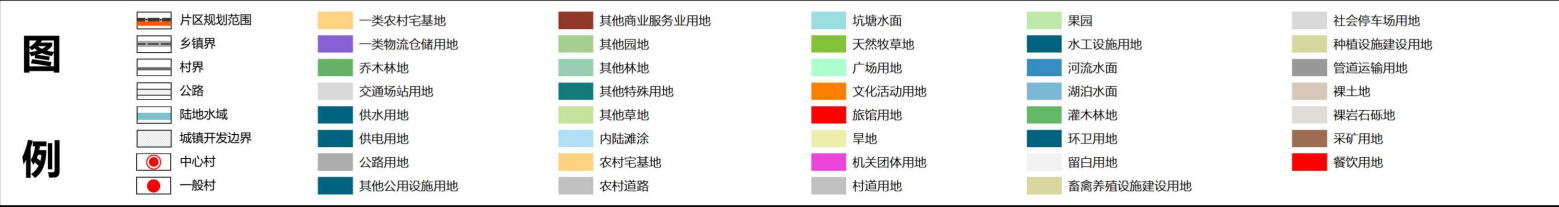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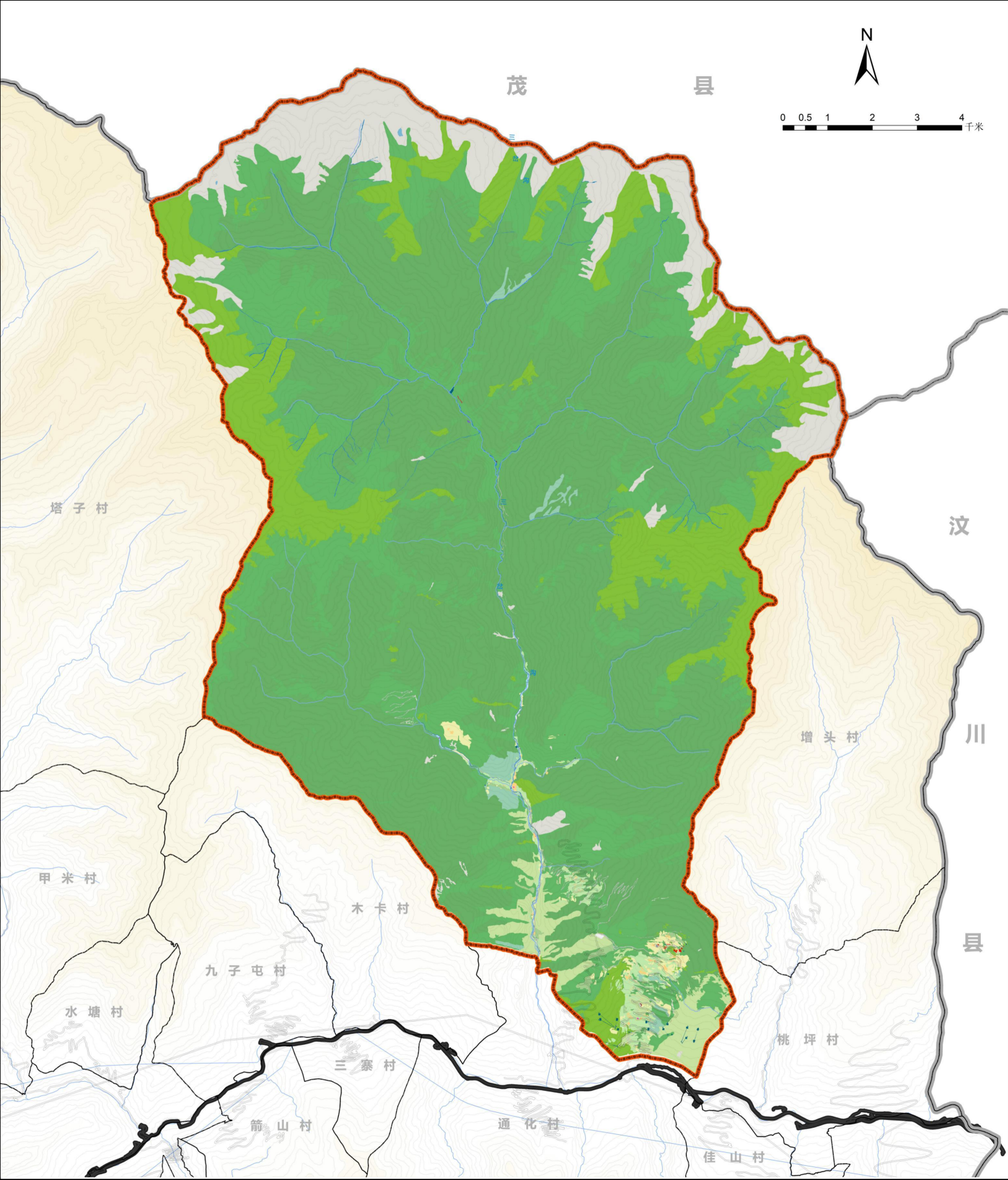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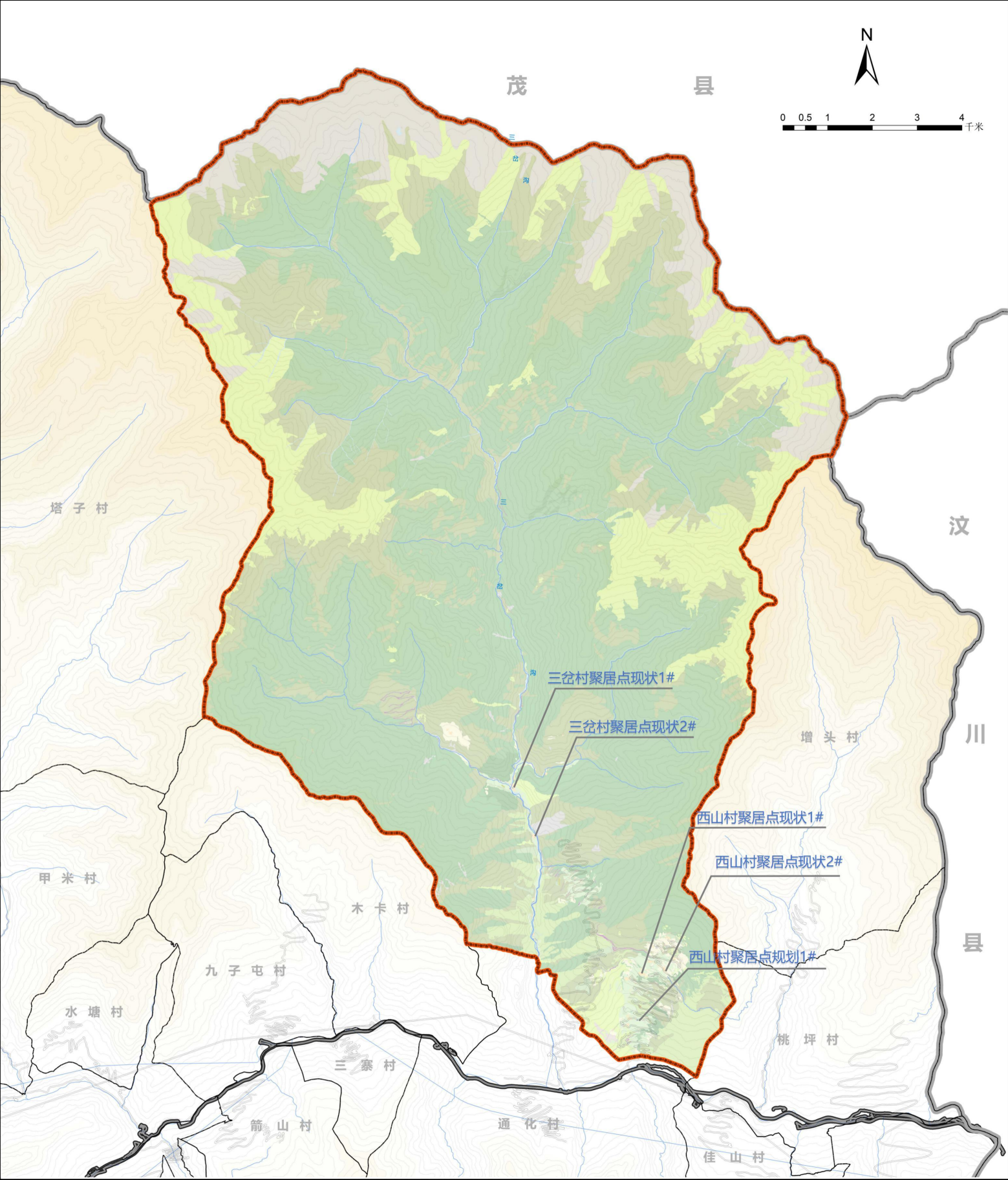


图

例

- | | | | |
|--|--------|--|--------------|
| | 片区规划范围 | | 城镇开发边界 |
| | 乡镇界 | | 耕地保护目标 |
| | 村界 | | 永久基本农田 |
| | 公路 | | 生态保护红线 |
| | 陆地水域 | | 村庄建设边界 |
| | | | 洪涝风险控制线 |
| | | | 地质灾害防控线-高风险区 |
| | | | 地质灾害防控线-中风险区 |





图

例

- 片区规划范围
- 乡镇界
- 村界
- 公路
- 陆地水域
- 农村宅基地

聚居点平面图



三人户户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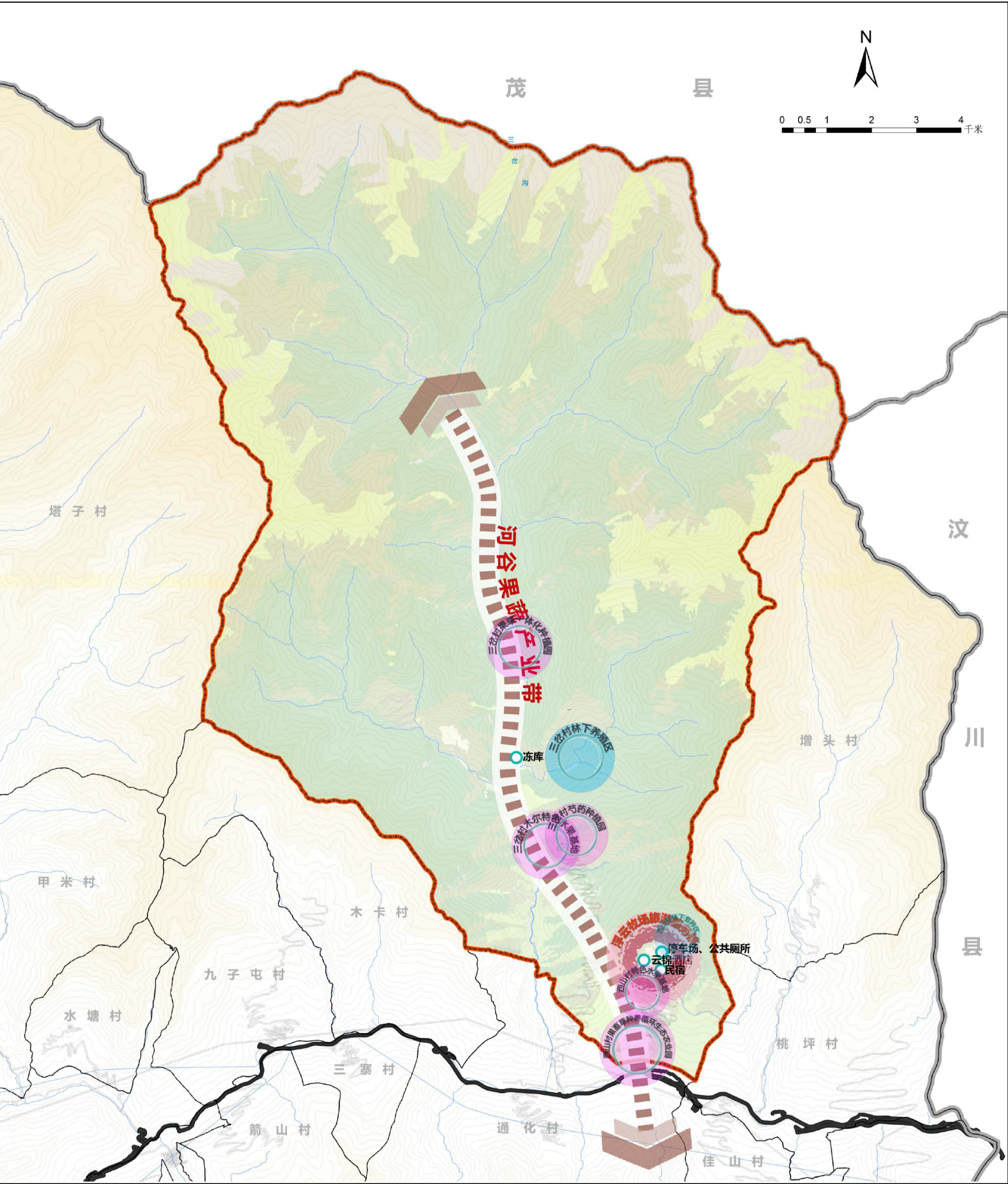


四人户户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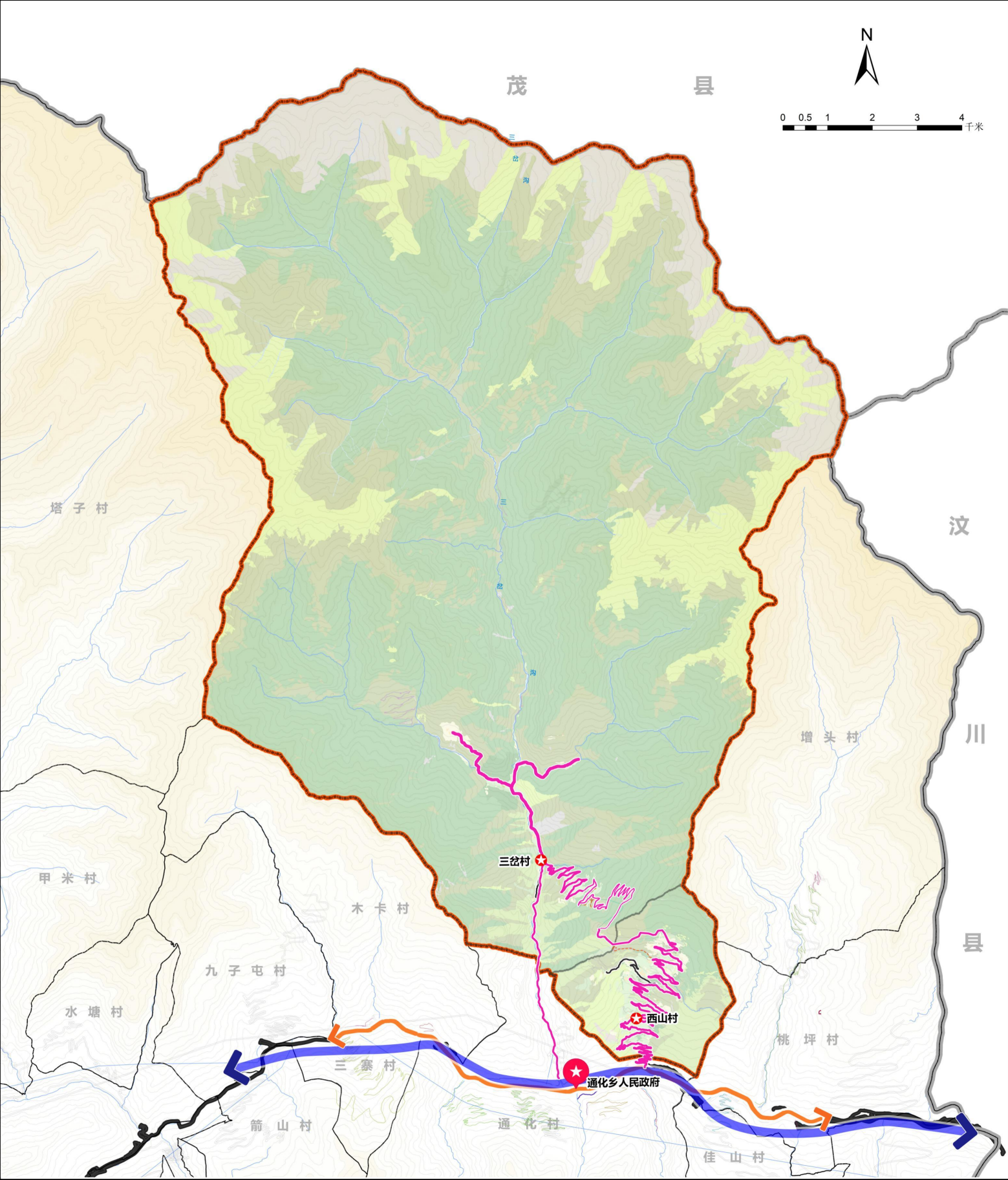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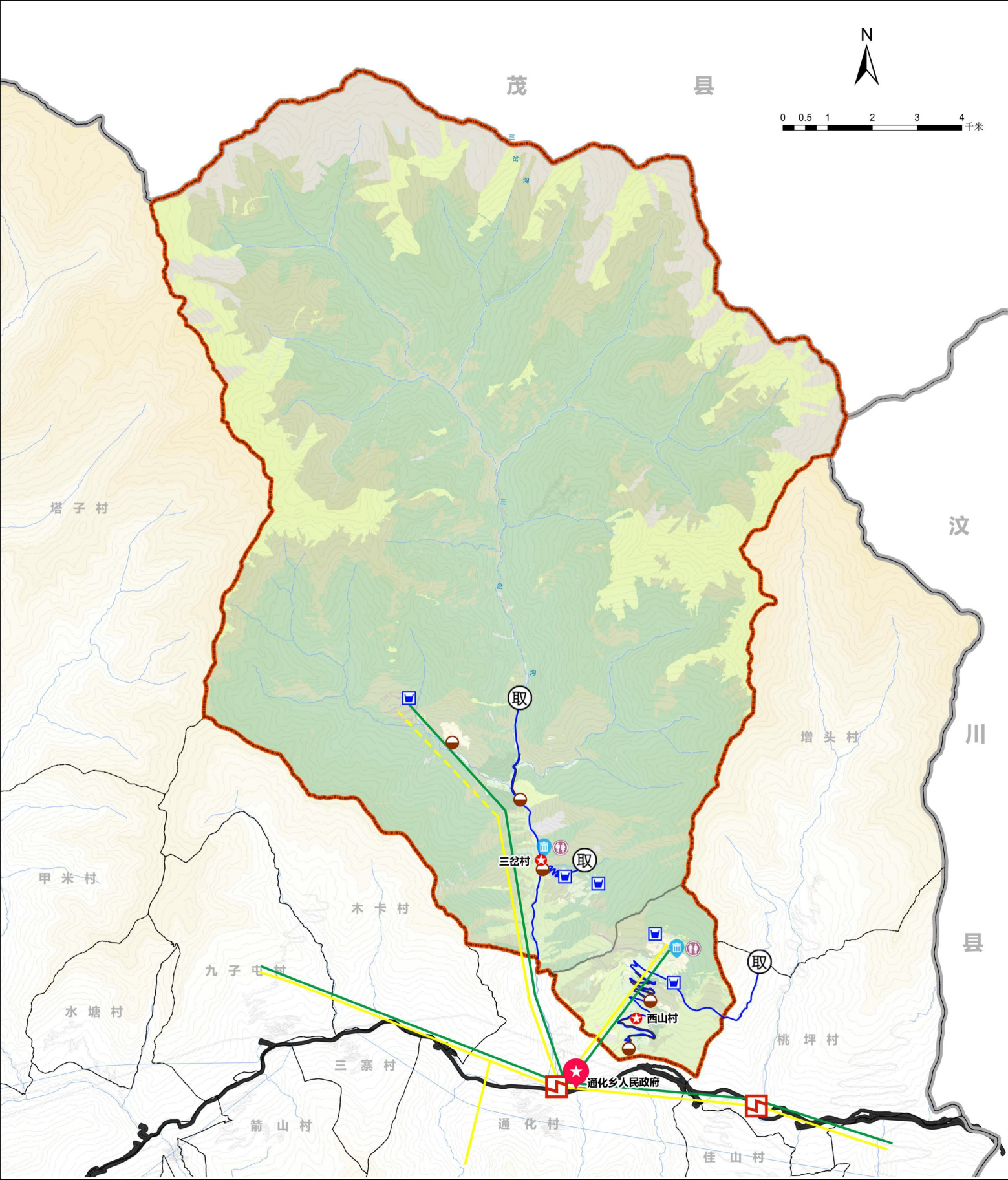
五人户户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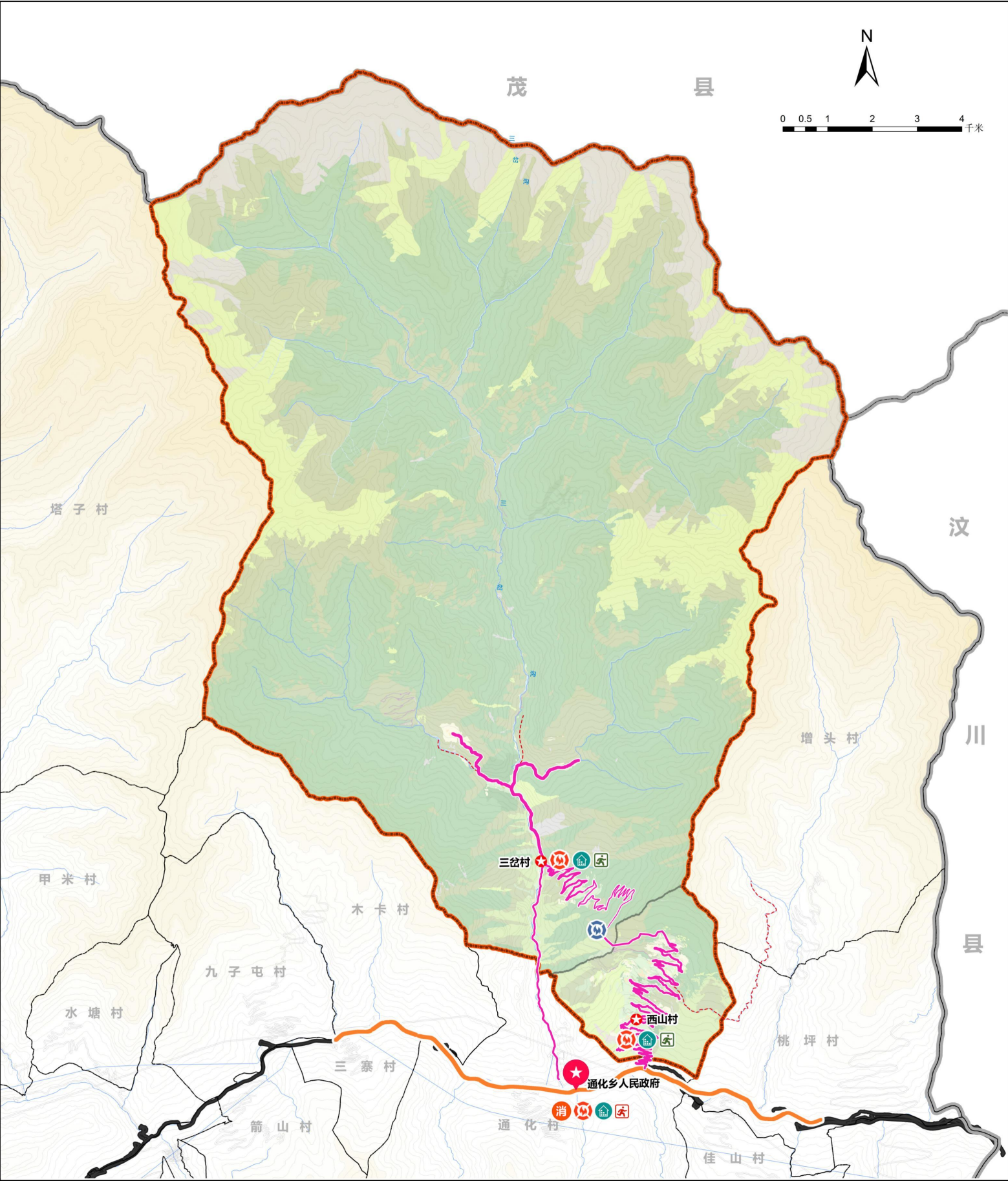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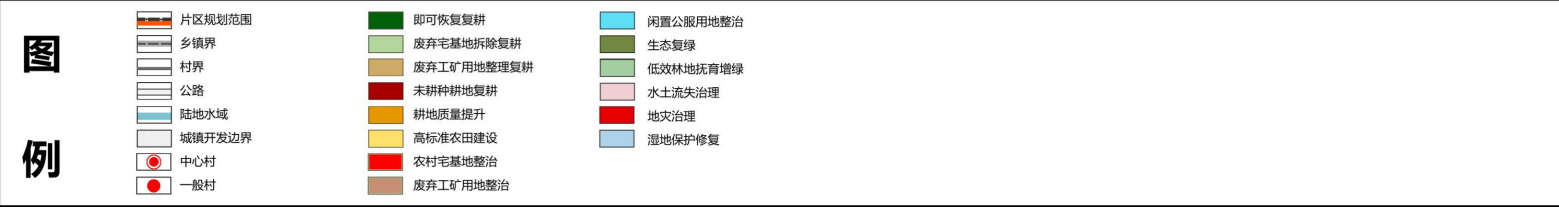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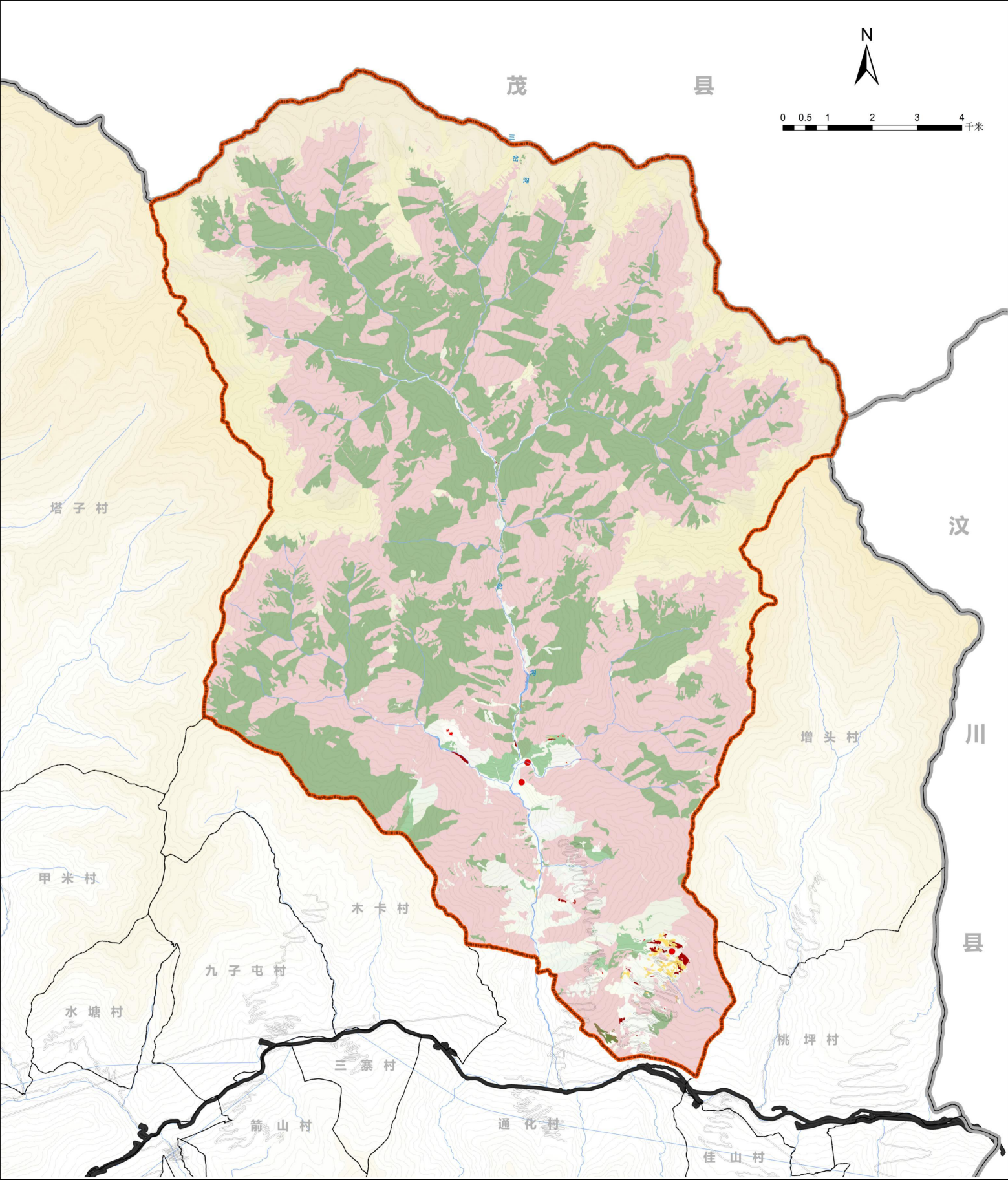


0 0.5 1 2 3 4 千米

图例

- | | |
|--------|------------|
| 片区规划范围 | 35kV电力管线 |
| 乡镇界 | 规划35kV电力管线 |
| 村界 | 通信管线 |
| 公路 | 取水点 |
| 陆地水域 | 污水处理设施 |
| 城镇开发边界 | 公共厕所 |
| 给水管线 | 垃圾处理点 |
| 排水管线 | 聚居点配套供水站 |





鸟瞰图



单体效果图



